

年度报告

2023 | ANNUAL REPORT





CONTENTS

目录

重要提示	02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8
释义	03	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41
大事记	04	董监高情况	44
荣誉	05	公司治理报告	51
董事长致辞	06	监事会报告	64
行长致辞	08	社会责任报告	67
公司基本信息	10	重要事项	72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4	财务报告及其他	74

重要提示

IMPORTANT TIPS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本行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行董事长唐修国，法定代表人及行长夏博辉，计划财务部负责人曾敏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行利润分配方案：拟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0 亿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0.3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0.9 亿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本行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除特别说明外，本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的货币币种均以人民币列示。



释义

INTERPRETATION

本行、全行、我行、湖南三湘银行、三湘银行：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监管总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章程、本行章程：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大事记

CHRONICLES OF MAJOR EVENTS

● 2023 年 2 月

获金融监管总局批准，成为全国民营银行中首家获得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试点资格的民营银行

● 2023 年 3 月

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驻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源治理工作站正式挂牌成立，是岳麓区法院在金融机构设立的首个诉源治理工作站

● 2023 年 4 月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轮值董事长、三湘银行董事长唐修国先生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

● 2023 年 12 月

全国民营银行首单“微小企业贷款资产支持证券”在银行间市场成功发行

● 2023 年 12 月

湖南三湘银行连续三年荣列湖南民企百强

荣誉

HONOR

● 2023 年 3 月

获评 2022 年金融信息资讯服务领域企业标准“领跑者”称号

● 2023 年 10 月

数据治理实践项目“破壁重生 - 基于数据治理的数字新秩序”荣获 DAMA 中国 2023 年度“数据治理最佳实践奖”

● 2023 年 11 月

获得 ISO20000、ISO27001 证书，填补了我行在 IT 运维服务和信息安全领域资质的空白

● 2023 年 12 月

荣获人民银行湖南省调查统计业务竞赛金融机构团体二等奖

● 2023 年 12 月

第五次荣获“中国最佳雇主”奖

董事长致辞

新故相推，日生不滞。

回望跌宕起伏的 2023 年，加速演进的百年变局之下，甩开口罩的国民经济在波折中复苏，从八方游客“进淄赶烤”的人间烟火气，到村 BA 刮起的全民体育热潮席卷山野村庄，从华为 Mate 系列破茧重生的“遥遥领先”，到 ChatGPT 横空出世掀起的科技飓风……每个人的生命轨迹都被无数历史片段所串联，编织进宏大叙事的光幕之内，彼此呼吸相连、命运与共。

面对滔滔不息的时代洪流，三湘银行始终坚持全“数”前进——截至 2023 年末，资产总额 589.32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371.05 亿元、一般性存款余额 423.42 亿元，实现营业净收入 19.35 亿元，净利润 3.29 亿元，在湖南省民营企业百强中名列第 82 位；七年来，累计向超过 1300 万客户，投放贷款超过 6250 亿元，累计科技投入超过 10 亿元，获得发明专利正式授权 74 项、软件著作权 392 项，缴纳各项税费 11.61 亿元——这是我们对“高质量发展”的时代命题交出的答卷。

时间永远分岔，通向无数将来。

当前，社会发展正处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以及第四次工业革命和第三次能源革命叠加的超级技术窗口期，站在两大千载难逢旷世机遇的交汇点上，银行业迎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也面临着一场场深彻的变革。正如爱因斯坦所言：“今天我们面临的重大问题，是无法用我们当初发现问题时的思维水平来解决的。”面对愈加复杂而多变的 2024，我们很难用乐观或者悲观这样简单的二分法来判断，也很难找到一个“多全齐美”的方法去破解

难题——唯有以客户为中心，以颠覆性技术重塑韧性，重构商业模式，方能“知止而后有定，定而后能静，静而后能安，安而后能虑，虑而后能得”。

最慢的脚步不是跬步，而是踟蹰不前。在建设“深耕行业的产业数智化银行”道路上，我们唯有坚定前行——不惧风雨，保持战略定力，从过往中汲取力量，在苦难中萃取坚韧，以“理性的乐观主义者”的心态，坚持做“艰难而长期有价值的事”，这是在这个充满不确定性的世界里，三湘银行唯一确定的事。

愿我们在明年回顾 2024 之时，能够慨然：“轻舟已过万重山”。

董事长：



行长致辞

时间之笔如椽，记录了 2023 年的难忘，也写下了 2023 年的不易，每个人都在认真作答。

这一年，我们面临的内外环境复杂多变。放眼全球，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地缘政治冲突加剧。国民经济总体回升向好，金融监管体制改革形成了新的监管格局，首次召开的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为金融业的发展指明了未来的方向。但在新旧动能转换的特殊时期，整个金融业都会深切地感受到三年疫情后的疤痕效应缓缓释放出来的痛感，山川历历、世事茫茫。

这一年，我们迎难而上稳增长。全行总资产 589.32 亿元，同比增长 2.71%；各项贷款余额 371.05 亿元，同比增长 10.79%；一般性存款余额 423.42 亿元，同比增长 4.14%，累计服务客户 1303.08 万户，同比增长 5.64%；实现营业净收入 19.35 亿元，同比增长 20.01%；税后净利润 3.29 亿元；在湖南省民营企业百强中名列第 82 位。

这一年，我们脚踏实地做普惠。实体贷款余额 360.26 亿元，增长 10.87%；普惠贷款余额 106.92 亿元，占贷款余额的 28.85%，提升 4.49 个百分点。七年来，累计投放贷款 6259.59 亿元，服务客户 1303.08 万户。其中，产业贷款 2531.34 亿元，投放 22.48 万笔，产业贷款余额 78.55 亿元，笔均 112.61 万元；累计向小微企业主、个体工商户、普惠大众发放贷款 3728.25 亿元，投放 6673.60 万笔，笔均 5586.56 元。

这一年，我们披荆斩棘上新品。产业数智化银行模式初见雏形，全流程线上化、数智化的贷款产品取得突破，搭建了湘链贷、湘业贷、湘壹贷产品体系，聚焦供应链金融、小微经营贷款、居民消费贷款，风控、营销、结算基本实现自主可控，存款、贷款、结算业务线上化率均超过 95%。

过去一年成绩的取得，得益于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得益于监管的关心、指导和支持，得益于千万客户的情感认同，得益于全体股东和各界朋友的信任支持，更得益于全体三湘人的戮力同心、辛勤付出，让我们的故事如夏日星空一般绚烂。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更是三湘银行建设深耕行业的产业数智化银行的攻坚之年。

从“稳中求进”到“以进促稳”，再到“先立后破”，党和国家已经为我们的工作明确了方向，为此，我们高标准制定了产业数智化银行的战略规划，开启了战略引领转型发展的新征程。

当然转型不是“一劳永逸”，而是一种动态的长期成长性思维。在转型重担下，考验的是我们坚定的信念和审时度势的策略。方向对了，就不怕路远，每往前一步，都会离目标更近。在2024年，我们稳规模、调结构、控风险、提能力、增效益，聚焦聚力，创新突破，努力实现“国家有税收、股东有回报、银行有利润、员工有收入”，为建设深耕行业的产业数智化银行而努力奋斗。

星霜荏苒，居诸不息，愿我们不忘来路，向阳生长。

行长：



01

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全称：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三湘银行

英文名称：BANK OF SANXIANG

英文简称：BOS

法定代表人：夏博辉

董事会秘书：荣海军

办公地址：长沙市岳麓区滨江路 53 号湖南湘江新区滨江金融中心楷林国际 D 座

客服及投诉电话：0731-96500

年度报告披露网址：www.csxbank.com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MA4L9D067R

金融许可编码：B1519H243010001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16 年 12 月 21 日

外部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公司简介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中部地区首家、全国第八家开业的民营银行，由三一集团联合汉森制药等 9 家湖南省内知名民营企业共同发起设立，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正式开业，注册资本金 30 亿元，注册地湖南长沙。三湘银行致力于打造深耕行业的产业数智化银行，紧紧围绕目标产业生态圈和消费金融，着力打造 Best 银行，即：产业银行 (Business Bank)、体验银行 (Experiential Bank)、普惠银行 (Social Bank)、科技银行 (Technology Bank)，成为目标客户的首选银行、优质体验银行和最信赖银行。

二、公司经营范围

本行经核准的经营范围内：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结汇、售汇业务；从事借记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保监会等监管机构核准的其他业务领域。

三、党建工作情况

2023 年，本行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牢牢把握“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坚持将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着力创新非公企业党建工作。

本行坚持党对金融工作的集中领导，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成立党委，成为湖南省委“两新”工委直接联系的 24 家民营企业党组织之一。作为全国首家将“加强党的建设”写入公司章程的民营银行，本行坚持党组织在公司治理中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的政治核心作用，建立健全“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积极探索“民营资本 + 企业党建 + 社会责任”三位一体的民营银行公司治理体系，以“党建红”促进“发展红”，做到党建与业务两手抓、两促进，为全行稳健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

本行坚持思想政治建设，不断夯实党建根基。2023 年，共召开 8 次党委会。专题学习

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方案、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二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等精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做有创造力的执行者”反思月活动，100多名直管党员结合自身业务领域，为本行发展建言献策。落实长沙党建“一月一课一片一实践”要求，不断加深党员对理论知识理解，提高思想认识。

本行坚持党的建设，引领高质量企业文化建设。本行持续开展“重走长征路”系列活动，先后赴“古田会议”“芷江受降”“遵义会议”“苟坝会议”“泸定桥”“夹金山”等革命旧址参观，在红军烈士纪念碑前重温入党誓词、敬献花圈，鼓励党员干部从党的光辉历史中汲取砥砺奋进的力量。连续四年与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等省直机关共赴平江、汝城、茶陵、洞口等地参观学习。开展七一“两优一先”评优表彰工作，鼓励各党支部及全体党员以先进典型为榜样，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和先锋模范作用。组织青年党员拍摄七一党建主题视频，鼓励青年员工牢记使命，奋勇逐梦。

本行坚持“把党员培养成骨干、把骨干发展为党员”的人才发展理念，成立以来共发展党员28名，其中2023年新发展7名。截至2023年末，全行员工509人，党员196人，占比38.5%；其中党员任职干部32人，占比66.7%。党委下设7个党支部，分别建到职能部门、经营机构，确保每名党员有组织可依，实现党组织无盲点、全覆盖，连续两年获评长沙市高新区“先进基层党组织”。

本行持续开展清廉金融文化建设，突出政治监督的首责，严格落实“一岗双责”，系统开展专题警示教育，将清廉金融、廉洁从业写入行规行纪，融入企业文化建设，推动以案为鉴、以案促改。

四、企业文化

使命：让银行成为一种随时可得的服务

愿景：做深耕行业的产业数智化银行

行动准则：金融向善 科技赋能 生态融合

工作作风：以客为尊 疾慢如仇 深度工作 追求卓越

02

会计数据和 财务指标摘要



一、经营业绩

(单位：万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	2021 年
营业收入	377,087.03	348,991.71	8.05	370,629.66
营业净收入	193,542.28	161,267.44	20.01	174,972.21
资产减值支出	107,290.89	68,433.72	56.78	68,245.16
利润总额	30,877.21	37,956.66	-18.65	50,139.88
净利润	32,877.95	35,211.80	-6.63	44,945.63

注：本行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影响 2022 年度净利润 46.26 万元。

二、盈利能力指标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比上年增减点	2021 年
平均资产收益率	0.57	0.61	-0.04	0.78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7	7.95	-0.98	11.1
成本收入比	27.32	32.92	-5.60	31.13
信贷成本（年化）	3.00	2.04	0.96	1.94
净息差（NIM）	2.89	2.28	0.61	2.66
净利差（NIS）	2.82	2.17	0.65	2.66

注：信贷成本=当期信贷拨备/当期平均贷款余额（含贴现）；净利差=（利息收入/生息资产平均余额-利息支出/付息负债平均余额）×100%×折年系数；净息差=利息净收入/生息资产平均余额×100%×折年系数。

营业收入

37.71 亿元

营业净收入

19.35 亿元

净利润

3.29 亿元

三、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 万元)	2023/12/31	2022/12/31	比上年增减	增减幅 %
一、资产总额	5,893,239.19	5,737,825.73	155,413.46	2.71
其中: 发放贷款和垫款	3,710,516.73	3,349,189.21	361,327.52	10.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3,208.09	481,765.49	-88,557.40	-18.38
债权投资	107,881.44	192,372.61	-84,491.17	-43.92
其他债权投资	1,022,728.65	892,855.98	129,872.67	14.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9,724.00	-79,724.00	-100.00
金融机构存拆往来	579,908.08	682,561.11	-102,653.03	-15.04
应计利息及增值税销项税	23,809.84	21,994.43	1,815.41	8.25
资产减值准备	-102,153.62	-86,535.03	-15,618.59	18.05
其他	157,339.98	123,897.93	33,442.05	26.99
二、负债总额	5,405,480.41	5,282,339.80	123,140.61	2.33
其中: 吸收存款	4,234,202.28	4,065,999.80	168,202.48	4.14
同业存款	50,500.00	87,000.00	-36,500.00	-41.95
其他	1,120,778.13	1,129,340.00	-8,561.87	-0.76
三、股东权益	487,758.78	455,485.93	32,272.85	7.09
四、存款总额	4,284,702.28	4,152,999.80	131,702.48	3.17
其中: 公司存款	2,358,954.41	2,241,007.40	117,947.01	5.26
个人存款	1,875,247.87	1,824,992.40	50,255.47	2.75
同业存款	50,500.00	87,000.00	-36,500.00	-41.95
五、贷款总额	3,710,516.73	3,349,189.21	361,327.52	10.79
其中: 公司贷款	893,390.03	921,972.30	-28,582.27	-3.10
个人贷款	2,817,126.70	2,427,216.91	389,909.79	16.06

注: 本行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影响总资产和未分配利润期初数调减 139.59 万元。

四、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指标标准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性比例	≥ 28	189.01	229.12	251.10
资本充足率	≥ 11.00	12.14	12.05	11.52
一级资本充足率	≥ 8.50	11.31	11.12	10.5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7.50	11.31	11.12	10.51
杠杆率	≥ 4.50	7.46	7.22	6.77
拨贷比	≥ 2.60	2.71	2.60	2.67
不良贷款率	≤ 1.70	1.75	1.53	1.60
拨备覆盖率	≥ 150.00	154.08	169.53	166.17

资产总额

589.32 亿元

各项贷款余额

371.05 亿元

各项存款余额

428.47 亿元

0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总体情况概述

2023 年是独具考验、极具艰辛的一年，面对内外部环境复杂交错、经济运行压力持续加大等因素影响，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在监事会的有效监督下，我们迎难而上稳增长、脚踏实地做普惠、披荆斩棘上新品，创新发展逆向供应链金融，交出了一份来之不易的答卷。

截至 2023 年末，全行总资产 589.32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371.05 亿元，一般性存款余额^① 423.42 亿元；全年实现营业净收入 19.35 亿元，税后净利润 3.29 亿元，成本收入比 27.32%；净利差、净息差逆势提升，分别为 2.82%、2.89%，同比分别上升 65 个 BP、61 个 BP。

2. 利润表项目分析

2.1 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 万元)	2023 年		2022 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 利息净收入	154,683.90	79.92	123,552.82	76.61
存放央行利息收入	5,603.49	1.69	5,841.17	1.91
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收入	9,651.26	2.91	12,344.86	4.03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274,602.68	82.82	241,975.50	79.03
投资业务利息收入	41,722.27	12.58	46,035.71	15.03
利息收入小计	331,579.70	100.00	306,197.24	100.00
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支出	30,672.98	17.34	34,581.53	18.93
一般存款利息支出	146,222.82	82.66	148,062.89	81.07
利息支出小计	176,895.80	100.00	182,644.42	100.00
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868.49	-3.03	-4,059.26	-2.52
3. 其他营业净收入	44,726.88	23.11	41,773.87	25.91
营业净收入总额	193,542.28	100.00	161,267.44	100.00

^① 一般性存款余额为中国人民银行统计口径。

2.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单位：万元)	2023 年	占比 (%)	2022 年	占比 (%)
结算与清算业务手续费收入	4.62	0.59	4.69	0.46
电子银行业务手续费收入	109.61	14.05	103.46	10.14
代收代付业务手续费收入	0.03	0.00	0.14	0.01
国际业务手续费收入	0.14	0.02	0.52	0.05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0.79	0.10	0.43	0.04
自助设备手续费收入	5.31	0.68	3.94	0.39
委托及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227.79	29.19	26.48	2.59
债券借贷手续费收入	29.79	3.82	99.96	9.80
承诺及担保业务手续费收入	2.30	0.29	10.11	0.99
提前还款违约金收入	47.32	6.06	27.44	2.69
其他手续费收入	352.75	45.20	743.43	72.84
手续费收入小计	780.45	100.00	1,020.60	100.00
结算手续费支出	598.85	9.01	1,035.17	20.38
合作业务手续费支出	5,063.69	76.16	2,983.29	58.73
电子银行手续费支出	499.65	7.51	217.45	4.28
银行卡手续费支出	16.48	0.25	15.83	0.31
债券借贷手续费支出	181.06	2.72	186.91	3.68
金融资产管理费支出	27.33	0.41	17.83	0.35
咨询顾问手续费支出	-	-	83.44	1.64
委托代办手续费支出	1.99	0.03	29.23	0.58
其他手续费支出	259.89	3.91	510.70	10.05
手续费支出小计	6,648.94	100.00	5,079.85	100.0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868.49	-	-4,059.26	-

2.3 其他营业净收入

(单位: 万元)	2023 年		2022 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投资收益	31,974.98	71.49	38,257.18	91.5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992.91	20.11	-845.02	-2.02
汇兑收益	238.84	0.53	1,178.71	2.82
其他收益	3,621.01	8.10	3,183.00	7.62
资产处置收益	-100.87	-0.23	-	-
其他营业净收入小计	44,726.88	100.00	41,773.87	100.00

2.4 营业费用

2023 年 1-12 月，本行营业费用为 52,871.85 万元。其中：人工费用 26,664.64 万元，占比 50.43%；运营费用 8,727.45 万元，占比 16.51%；营销费用 6,215.60 万元，占比 11.76%；设备费用 8,970.64 万元，占比 16.97%；场地费用 441.93 万元，占比 0.83%；行政费用 1,851.59 万元，占比 3.50%。2023 年 1-12 月，本行成本收入比 27.32%。

2.5 资产减值准备

本行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商业银行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的要求，结合本行目前贷款五级分类情况计提贷款减值准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贷款余额 371.05 亿元，本年计提贷款减值损失支出 109,706.36 万元，贷款减值准备余额为 100,548.36 万元，拨贷比 2.71%。

同时，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风险管理原则，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对其他表内资产回拨减值准备 1,495.35 万元，其他表内资产减值准备余额 2,887.67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 103,436.03 万元。

3. 资产负债表项目分析

3.1 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 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发放贷款及垫款 (本金)	3,710,516.73	62.96	3,349,189.21	58.37
投资和其他金融资产 (本金)	1,523,818.18	25.86	1,566,994.08	27.3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17,169.10	7.08	409,977.07	7.15
存拆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本金)	162,738.98	2.76	272,584.04	4.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9,724.00	1.39
资产减值准备	-102,153.62	-1.73	-86,535.03	-1.51
应计利息	23,809.84	0.40	21,994.43	0.38
固定资产	3,009.57	0.05	3,047.17	0.05
在建工程	237.03	-	72.55	0.01
无形资产	32,216.84	0.55	26,671.15	0.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062.40	0.31	13,312.74	0.23
使用权资产	2,868.16	0.05	2,908.46	0.05
其他资产	100,945.98	1.71	77,885.86	1.36
资产总额	5,893,239.19	100.00	5,737,825.73	100.00

3.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贷款按产品划分的结构分布情况

(单位: 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公司贷款	893,390.03	24.08	921,972.30	27.53
其中: 单位经营贷款	704,889.10	19.00	790,363.08	23.60
贸易融资	69,190.55	1.86	11,035.63	0.33
票据融资 - 直贴	64,904.85	1.75	79,149.20	2.36
票据融资 - 转贴	54,405.53	1.47	40,649.39	1.21
各项垫款	-	-	775.00	0.02
个人贷款	2,817,126.70	75.92	2,427,216.91	72.47
其中: 经营性贷款	1,488,314.30	40.11	1,234,331.10	36.85
消费贷款	1,328,812.40	35.81	1,192,885.81	35.62
贷款总额	3,710,516.73	100.00	3,349,189.21	100.00

贷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单位: 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信用贷款	2,047,790.94	55.19	1,717,139.49	51.27
保证贷款	649,686.46	17.51	488,478.22	14.58
抵押贷款	756,699.22	20.39	853,564.09	25.49
质押贷款	137,029.73	3.69	170,208.83	5.08
贴现	119,310.38	3.22	119,798.58	3.58
合计	3,710,516.73	100.00	3,349,189.21	100.00

贷款按投放行业分布情况

(单位: 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601.44	0.04	1,292.50	0.04
采矿业	28,972.54	0.78	36,161.90	1.08
房地产业	208,395.70	5.62	235,638.37	7.03
建筑业	93,071.48	2.51	79,767.59	2.3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520.46	0.15	9,897.43	0.30
教育	3,050.58	0.08	-	-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928.71	0.08	1,220.40	0.04
农、林、牧、渔业	1,742.48	0.05	4,202.88	0.12
批发和零售业	119,537.03	3.22	59,143.64	1.77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4,146.35	0.38	8,322.08	0.25
卫生和社会工作	101.07	0.00	6,000.00	0.18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2,661.47	0.34	402.58	0.01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296.86	0.14	3,687.87	0.11
制造业	93,845.69	2.53	89,415.27	2.67
住宿和餐饮业	424.33	0.01	1,315.29	0.0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82,566.05	4.92	265,320.64	7.92
其他	217.41	0.01	385.28	0.01
个人贷款	2,817,126.70	75.92	2,427,216.91	72.47
买断式转贴现	119,310.38	3.22	119,798.58	3.58
合计	3,710,516.73	100.00	3,349,189.21	100.00

3.1.2 投资及其他金融资产组合情况

(单位: 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交易性金融资产 (FVTPL)	393,208.09	25.80	481,765.49	30.74
债权投资 (AC, 不含减值)	107,881.45	7.08	192,372.61	12.28
其他债权投资 (FVOCI)	1,022,728.64	67.12	892,855.98	56.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合计	1,523,818.18	100.00	1,566,994.08	100.00

3.1.3 其他资产

(单位: 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应收利息	8,910.29	8.83	3,427.34	4.40
其他应收款	4,536.92	4.49	10,871.88	13.96
预付款	84,644.99	83.85	63,460.04	81.47
长期待摊费用	120.94	0.12	19.80	0.03
其他	2,732.84	2.71	106.80	0.14
合计	100,945.98	100.00	77,885.86	100.00

3.2 负债构成情况

(单位: 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向中央银行借款	19,900.00	0.37	41,905.50	0.79
吸收存款	4,234,202.28	78.33	4,065,999.80	76.97
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0,500.00	0.93	87,000.00	1.65
拆入资金	271,800.00	5.03	303,000.00	5.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1,590.00	1.69	49,710.00	0.94
应付债券	606,973.11	11.23	586,239.45	11.10
应付职工薪酬	2,065.52	0.04	5,593.49	0.11
应交税费	7,329.10	0.14	7,315.65	0.13
应付利息	108,601.69	2.01	118,279.10	2.24
预计负债	-	-	920.12	0.02
租赁负债	2,237.23	0.04	1,530.26	0.03
其他负债	10,281.48	0.19	14,846.43	0.28
负债总额	5,405,480.41	100.00	5,282,339.80	100.00

3.2.1 吸收存款情况

(单位: 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定期存款	3,360,001.96	79.35	3,350,102.51	82.39
公司客户	1,668,395.12	39.40	1,704,055.70	41.91
个人客户	1,691,606.84	39.95	1,646,046.81	40.48
活期存款	328,565.22	7.76	438,121.15	10.78
公司客户	210,492.31	4.97	340,122.13	8.37
个人客户	118,072.91	2.79	97,999.02	2.41
保证金存款	17,205.41	0.41	28,140.18	0.69
财政存款	462,732.45	10.93	174,000.00	4.28
通知存款	65,657.51	1.55	75,596.23	1.86
应解汇款及临时存款	39.73	0.00	39.73	0.00
合计	4,234,202.28	100.00	4,065,999.80	100.00

3.2.2 其他负债情况

(单位: 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其他应付款	9,745.98	94.79	11,826.04	79.66
应付股利	535.50	5.21	-	-
递延收益	-	-	3,020.39	20.34
合计	10,281.48	100.00	14,846.43	100.00

3.3 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股本	300,000.00	-	-	300,000.00
资本公积	-	-	-	-
其他综合收益	-2,999.74	9,894.90	-	6,895.16
盈余公积	16,432.84	3,287.79	-	19,720.63
一般准备	73,423.79	-	-	73,423.79
未分配利润	68,629.04	19,090.16	-	87,719.20
股东权益总额	455,485.93	32,272.85	-	487,758.78

3.4 其他财务信息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本行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影响金额	备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9.59	
未分配利润	-139.59	
2022 年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46.26	

4. 资产质量分析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贷款余额 371.05 亿元，不良贷款率为 1.75%，逾期贷款率 3.61%。

报告期内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 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 各项贷款	3,710,516.73	100.00	3,349,189.21	100
正常贷款	3,645,546.79	98.25	3,297,859.11	98.47
其中：正常类	3,521,906.48	94.92	3,227,360.33	96.37
关注类	123,640.31	3.33	70,498.79	2.1
不良贷款	64,969.95	1.75	51,330.10	1.53
其中：次级类	35,902.19	0.97	16,171.97	0.48
可疑类	21,279.82	0.57	13,325.94	0.4
损失类	7,787.94	0.21	21,832.19	0.65
2. 逾期贷款	134,132.27	3.61	82,079.90	2.45

报告期内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冲回）情况

(单位: 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信用减值损失	109,928.11	69,920.59
存放同业信用减值损失	-135.70	129.75
拆放同业款项信用减值损失	-89.32	315.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信用减值损失	-317.78	-287.97
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845.27	-703.75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117.74	-153.81
贴现资产信用减值损失	-221.75	-633.31
表外资产信用减值损失	-920.12	-207.64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54.37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10.46	-
合计	107,290.89	68,433.72

5. 资本管理

5.1 资本充足率

报告期末，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和一级资本充足率均为 11.31%，资本充足率 12.14%，其中：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46.02 亿元，资本净额 49.41 亿元，加权风险资产 407.04 亿元。

(单位：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3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31%
资本充足率	12.14%
资本构成	
核心一级资本	491,242.94
股本	300,000.00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16,432.84
一般风险准备	73,423.79
未分配利润	93,981.24
其他	7,405.07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31,059.60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460,183.34
一级资本净额	460,183.34
二级资本	33,886.68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33,886.68
二级资本扣除项	-
资本净额	494,070.02
加权风险资产总额	4,070,418.46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3,728,140.12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23,538.91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318,739.43

5.2 杠杆率

根据监管规定，本行杠杆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杠杆率	7.46%
一级资本净额	460,183.34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6,170,749.52

二、主要业务分析

1. 业务概况

本行始终坚持“服务产业、发展普惠”的市场定位，聚焦聚力，创新突破，着力打造深耕行业的产业数智化银行，各项业务取得稳健发展，业务结构进一步优化。

1.1 存贷款业务

加大实体经济支持力度。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总资产 589.32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371.05 亿元，一般性存款余额 423.42 亿元。搭建了湘链贷、湘业贷、湘壹贷为主干的产品体系，覆盖供应链、经营、消费等业务领域。七年来，累计投放贷款 6259.59 亿元，服务客户 1303.08 万户（其中产业贷款 2531.34 亿元，投放 22.48 万笔，产业贷款余额 78.55 亿元，笔均 112.61 万元；累计向小微企业主、个体工商户、普惠大众发放贷款 3728.25 亿元，投放 6673.60 万笔，笔均 5586.56 元）。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利率平均利率 9.68%。

聚焦本地化金融服务。深耕湖南本土，向湖南省内 136.53 万户客户发放贷款 861.59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7.24%、4.18%，支持湖南本地实体经济发展。全面完成存款自营和本地化转型，构建了体验优良的自营渠道，部署数智营销策略 90+ 个，精准触客 400+ 万人次。

深化重点领域金融支持。发挥工程机械产业链“一链一行”主办行作用，服务工程机械贷款客户 2600 户、发放贷款 22 亿元。不断优化“政采链贷”“中标链贷”“电子卖场壹贷”等覆盖政府采购供应商的金融服务，累计投放贷款 1677 户、8.57 亿元，贷款余额 3.60 亿元。作为省内唯一一家服务全省农机产业上下游的本土金融机构，推出“农机壹贷”服务

客户 7202 户、发放贷款 7 亿元，与 706 家农机经销商落地业务合作。成为全国民营银行中首家实施改革试点的银行，也是目前唯一获得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试点资格的民营银行。

1.2 产业链供应链金融

报告期内，本行深入实施国家补链强链专项行动，主动对接省工信厅、省商务厅等政府机构，加大对湖南新兴优势产业链的支持力度，围绕供应链核心企业开展名单制营销。通过拓展垂直细分产业链，利用产业场景和优质私域流量资源，依托核心企业对产业链属企业“严选”机制和专属流量入口优势，服务产业链优质客群，“基于数字技术与产业生态的供应链金融 3.0”项目获“2023 年长沙金融创新奖”。产业银行平台作为首批入围“湖南省中小企业服务数字化产品”，产业银行 APP 累计入驻企业 124636 户，累计发放贷款超 216 亿元。报告期内，本行服务产业核心企业 185 家，产业供应链企业 2600 家。

1.3 支付结算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打造“三湘产业通”支付结算品牌，通过聚合支付、银企直连、现金管理、账户服务、银联 B2B 支付等结算产品为客户提供合适的支付结算服务，全年支付结算量达 2076 亿元。

国际业务方面，2023 年国际业务结算量折美元 1.29 亿美元，其中跨境人民币 9.03 亿元，跨境人民币经常项目加直接投资占本外币比重为 98.9%。

2. 赋能业务

2.1 金融市场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金融市场业务坚定执行“回归本源，赋能业务”的指导方针，以流动性管理为基石、坚持向交易转型、深化同业客户营销，不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不断提升金融市场业务的流动性管理能力、盈利能力和对全行业务发展的协同能力。

回归金融市场业务本源，提升流动性管理能力及交易业务回报。本行持续深化交易转型，形成了多层次、科学化的投资决策、交易策略及计划执行管理模式，取得了较好的投资回报。积极参与地方政府债的承销工作，助力业务条线联动营销。

持续推进授信网络、同业营销的体系化建设，奠定流动性管理基础。报告期内，金融

市场业务已获得国有大行、全国性股份制银行授信的基本覆盖。

持续完善流动性动态管理体系化建设，强化短期资金管理与中长期负债管理相结合的流动性分层管理，优化同业负债结构，寻求主动负债渠道多元化，不断降低同业负债成本。

积极拓展业务资质，业务品种持续完善。报告期内，积极参与“民营银行改革试点”工作，成为全国民营银行中首家实施改革试点的银行，也是目前唯一获得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试点资格的民营银行。业务品种横跨本外币市场，各项业务资质持续完善。

2.2 票据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优化推广易秒贴产品。易秒贴专注服务小微、服务小票、服务省内，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现状。该产品已实现“贴现在线化”“放款极速化”“利率市场化”，全程在线申请，最快1秒即可获得放款。已实现核心企业供应链的商票贴现全流程线上化，为核心企业上下游的小微企业提供便捷、快速的融资服务，充分利用产品优势，提升客户体验。同时做好贴现客户的行内转化，为贴现客户提供全方位服务，助力业务增长，持续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成本。

3. 金融科技

报告期内，信息科技以全面做好业务支撑、切实提升科技能力为目标，以坚持安全与合规底线，坚守质量和效益为基础，全面助力产业数智化银行。

全面做好业务支撑，保障重点项目交付，科技赋能效应凸显。全年完成闪贷、湘业贷、湘链贷、湘壹贷等重点贷款产品上线，四款重点产品迭代110次；新产品试产不超过2天；完成功能紧急迭代优化需求超过80次，平均上线周期不超过3天，有效支撑我行贷款业务开展。

切实提升科技能力。完成中台云底座架构去“中心化”升级，使我行73个系统彻底摆脱了飞天云底座的技术限制，实现了基础云底座100%的自主可控，每年可节省固定支出357.67万元；稳步推进数据平台架构优化与软件版本升级项目新平台搭建与数据迁移工作；对科技相关的70个流程进行优化，精简流程审批节点，整体流程节点数精简40%，常规立项流程时效提升51.2%，上线审批流程时效提升18.5%，需求调整流程时效提升72.6%；通过ISO20000、ISO27001认证；获得中国信通院组织的DevOps（技术运营）2级认证，

是全国城商行第 2 家，省内第 1 家在运维领域通过该认证的银行机构运维团队；年度新增授权专利 32 项、软著 122 项。

三、风险管理

本行建立组织架构健全、职责边界清晰的风险治理架构，建立多层次、相互衔接、有效制衡的运行机制，风险管理保持充分的独立性与权威性。董事会是本行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本行通过确立全行统一的风险偏好，持续改进和健全风险管理组织体系、优化风险管理流程、培育风险管理文化，建立符合本行实际的、规范的风险管理体系。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约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影响金融产品价值，从而给债权人或金融工具持有人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本行采取信用风险全面、集中管理的模式，总行设立风险与数据管理部、信用管理部，派驻风险与数据管理部人员至各事业部专职从事信用风险管理和监督工作，各事业部设立风险副职岗位，分管风险管理与内控合规工作。

信用风险管理的目标是追求第一还款来源的可靠性，提升第二还款来源保障度，积极规避信用集中度风险和交易对手信用风险，保持优良的信用资产质量，促进全行信用业务“效益、质量、规模”协调发展。本行严格遵循监管要求，在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领导下，贯彻执行既定的战略目标，实行“嵌入式风险管理、矩阵式双线报告”风险管理模式。

本行信用风险管理的主要特点有：（1）全行实行“稳健型”偏好，出台《风险偏好陈述书》，从定性、定量两个方面执行“稳健型”风险偏好；（2）设定风险偏好量化指标、多项关键风险指标，对关键风险指标进行监测、预警，确保风险可控；（3）制定信贷风险政策，明确重点行业授信政策与重点业务风险管理策略，严格把控行业、客户和项目准入关口；（4）充分运用非零售客户内部评级模型、零售风险评分模型、预期损失和非预期损失管理机制等先进风险管理工具；（5）强化信用风险集中度与计量管理，优化资产组合配置，出台限额管理政策并严格执行，重点发展“小额、分散”信贷业务；（6）明确和落实具体业务和产品风险识别、风险计量、风险控制与缓释等管理流程和要求，建立统一、标准化贷后管理范式；（7）搭建

资产质量监测体系，实现 T+1 日监测，实施风险预警与催收管理，及时化解风险；（8）实施信用风险“一户一策”“穿透管理”“复盘清点”管理；（9）完善数据风控模式，持续开展风险数据治理，迭代风险决策模型，为数字化风控提供有效支撑。

本行严格实施资产风险分类，科学衡量并管理信贷资产质量。为实行信贷资产质量精细化管理，提高风险管理水平，本行对全行贷款实施十级风险分类体系。加强对重点行业、地区和重大风险事项的分类管理，及时进行动态调整。本行持续加强贷款客户的集中风险控制，客户集中度管理符合监管要求。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利率、汇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等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本行建立了有效的市场风险治理架构，明确了管理职责分工。董事会是市场风险管理最高决策机构，承担市场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委员会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负责审批市场风险管理的重大事项，定期听取市场风险管理执行的汇报；风险与数据管理部是全行市场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与前台业务部门保持独立，通过限额管理、风险对冲和风险转移等方法 and 手段将市场风险控制可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本行持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已搭建涵盖市场风险基本制度、一般管理办法、操作流程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覆盖了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报告和控制在的全流程，并根据业务和发展现状不断完善、改进、优化流程。严控债券准入标准，对交易账簿、银行账簿债券组合实施限额、VaR 值、久期等限额管理。资金交易系统实现对交易业务流程和风险控制。

截至报告期末，银行账簿组合久期 2.33，交易账簿组合久期 1.26，10 日内 99% 置信区间的 VaR 值为 0.42%。

3. 操作风险

2023 年，本行根据《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指引》及内部管理制度要求，持续加强操作风险管理能力建设。本行已初步建立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制定了一系列操作风险管理制度，明确了各部门职责、操作风险的上报流程和处置机制；按照最新业务发展及组织架构，开展

对本行《操作风险手册》的更新，针对科技管理、运营管理、业务管理、风险管理等相关重点领域操作规程进行梳理，识别最新操作风险点及内控措施，夯实操作风险管理基础工作；建立了操作风险台账，对发生的操作风险事件进行持续跟踪，督促相关部门整改与完善；及时发布了《银行保险机构操作风险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解读》；定期对操作风险事件整改情况进行跟进，确保整改完毕，防范同类操作风险再次发生。

总体来说，本行操作风险管控基本平稳。2023年全年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未因操作风险事件造成重大经济损失，各项业务稳定运行，会计核算未发生重大差错事故，信息系统未发生重大故障。

4. 声誉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整体声誉风险可控，未发生重大声誉事件。

一是完善声誉风险管理工作机制，通过完善声誉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修订声誉风险管理工作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建立重大舆情应急预案和部门联动处理机制、加强新产品声誉风险评估管理、开展声誉风险管理工作审计等多种方式，全面加强舆情工作日常管理。二是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严格规范新闻宣传和业务营销活动，从根本上筑牢声誉风险防线。三是加强舆情监测与分析，借助互联网舆情监测工具，全面开展舆情监测，重点监测风险类、投诉类舆情，持续提高舆情的研判与预警能力。四是以学促提升，坚持按季开展声誉风险排查，开展声誉风险管理培训及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将声誉风险防范意识贯穿于经营发展、客户服务的全过程。五是做强品牌宣传工作，围绕本行战略及业务展开系列宣传活动，持续提升本行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认可度。六是提高舆情风险防范和应对能力，强化风险预案的制定，建立完善的应对管理措施，持续跟踪、分析舆论趋势，提早应对，转危为机，优化品牌管理。

5. 法律合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全面合规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根据本行《合规官履职评价办法》，规范合规官队伍和机制，强化各机构内控合规及法律事务的管理和风险防控。坚持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三个决策层级，坚持以“三道防线”为核心以及“合规一票否决制”，从业务审核与决策、法律文件审查、业务支持以及内控监督等各业务环节及内部管理进行全面合规风险防控。

本行根据《合规基本制度》《内控合规考核办法》《合规检查管理办法》等制度规定，全面、专业和有序地开展内控合规管理工作；按照年度合规宣导培训计划，对全行员工展开合规培训，加强全行合规文化建设；按照监管要求及业务需求，持续推进合规检查工作，及时查漏补缺，防化风险。推进诉源治理建设工作，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驻三湘银行诉源治理工作站正式挂牌成立，为岳麓区法院在金融机构设立的首个诉源治理工作站；有利于本行增加解决逾期贷款纠纷的方式和途径，助力贷款清收工作，制定了《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源治理操作规程（2023版）》，根据《诉讼仲裁工作管理办法》《外聘律师工作管理办法》等制度，加强重大民事诉讼案件管理，推进小额案件批量办理，及时掌握全行诉讼案件情况。

6. 反洗钱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依据反洗钱法律法规及业务实际，进一步健全反洗钱制度、机制和体系，对相关反洗钱制度进行了修订和新设；上线了第二代反洗钱模型，提高洗钱风险监测的及时性和有效性；完善了反洗钱系统和相关外围系统的科技功能，逐步实现防控功能硬控制；认真做好大额和可疑交易的监测与报告，强化高风险类客户管控，严格把控实质风险，提升洗钱风险防控能力；积极开展了行内外反洗钱宣传与培训，强化社会公众及全行员工的反洗钱意识，提升反洗钱岗位人员的工作技能，为本行反洗钱工作的持续提升夯实了基础，全行整体洗钱风险可控。

2023年，本行依法合规经营，尽职尽责开展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客户洗钱风险等级划分及分类管理、可疑客户协查、大额和可疑交易监测及报送、产品和业务洗钱风险评估、名单监控、反洗钱检查、宣传与培训等各项反洗钱工作，各项工作平稳推进，努力提升全行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水平。

7. 流动性风险

本行坚持稳健审慎的流动性风险偏好，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完善，职责明确，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持续完善，流动性风险管控能力有效提高。

2023年本行持续完善流动性管理措施，强化流动性风险管理。一是强化资产负债组合管理，优化资产负债结构，确保资产负债结构的平衡；二是强化流动性风险的分析研判，

适时调整资产负债管理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三是持续强化流动性应急储备资产管理，保障流动性风险应急处置能力；四是持续扩展同业授信额度，优化主动融资能力评估方案；五是加强头寸管理，提高日间流动性风险处置能力；六是优化资产负债管理信息系统，提高流动性风险管理能力。

报告期内本行按季组织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和应急演练，各类压力场景下最短生存周期均大于 30 天，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全面达标，本行整体流动性风险可控。

8. 信息科技风险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信息科技在商业银行运用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本行将信息科技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成立了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业务连续性与应急管理委员会，不定期召开会议，听取并审议信息科技制度、基础设施采购、重大信息项目立项及阶段性进展等议题。本行严格落实信息科技风险“三道防线”，科技管理部牵头科技条线各部门履行第一道防线职责；风险与数据管理部、法律合规部履行第二道防线职责；审计监察部作为监督部门，履行第三道防线职责。

报告期内，本行生产系统运行平稳，未出现重大信息安全突发事件。建立全面的信息安全技术体系，积极参加各项网络攻防实战演练，获得较好的成绩。完成项目管理线上化、数字化，并取得较好成果。

业务连续性管理方面，积极推进体系建设，持续完善管理制度、策略、计划；开展业务影响分析、业务连续性风险评估，组织全行业务连续性培训。积极推进应急预案编制及更新，组织开展涵盖应用系统、基础设施、信息安全、外包风险、灾难恢复等多个方面的应急演练，全年进行应急演练 87 次。开展同城灾备系统真实接管业务 24 小时的应急切换演练，涵盖 46 个信息系统、53 项业务，有效验证了本行灾备系统的可用性和可靠性。

四、人才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员工队伍保持稳定，人员结构持续优化，员工能力素质持续提升，人力资源管理与创新进一步强化。

聚焦人才，精兵强将。精准“外引”数字化核心人才和星火计划管培生，优化人才结构，夯实人才厚度；全面“内培”各层级干部员工，持续提升专业岗位胜任力和干部领导力。

培训赋能，文化引领。开展“星火、燎原、朝晖、高研、飞天”人才梯队培养，组织科技、风险条线专项集训，推动全员三湘e学院学习、外派培训和部门内训。落地价值观行为准则评价，组织系列主题文化与标杆宣传活动，提升员工凝聚力，营造良好的组织氛围。

人事合一，助力发展。建立科技、风险专兼职HRBP团队，围绕“懂业务、促人才、推文化、提效能”落地人力资源工作。常态开展人才盘点、活水轮岗、PM职级管理及履职评价，促进和牵引人才发展；强化绩效管理和薪酬激励，落地“六能”机制，促进人才激励与保留。

五、品牌建设

围绕“老百姓自己的银行”品牌定位和“服务产业、发展普惠”的市场定位，构建形象品牌、业务品牌、产品品牌三大品牌体系，借助互联网渠道开展我行品牌宣传及业务推广，以优质内容促进业务传播，进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市场认可度。持续做强“微信服务号+微信订阅号+微信视频号+官网+官方微博+百度贴吧”的全矩阵自有宣传平台，丰富品牌宣传方式，讲好品牌故事，提升传播价值。

通过主流新闻媒体、自媒体等展示本行品牌形象和发展成果。2023年获得湖南卫视、《湖南日报》《长沙晚报》《三湘都市报》、红网等主流媒体关注，聚焦三湘银行深耕小微，发展数智金融，助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面向客户持续进行高频互动营销，为业务发展营造良好舆情环境。在全省11个地市、827个乡镇铺设2429面乡镇墙体广告、在湖南金融中心-茶子山地铁站投放语音广告、在长沙市内中心广场进行7周年品牌形象投放等，在百度建立0731-96500客服专线，进一步扩展品牌辐射面。产出1条播放量达447万人次的爆款视频。

六、未来发展分析与讨论

2023年是中国经济走出疫情困扰的元年，也是迈入改革深水区的一年，在继续朝着高

质量发展转型大道上奋进的同时，中国经济及各个重要行业均在经历转型的阵痛，前途光明，路途崎岖。2023年AI大模型正式大规模进入到生产环境，迅速提高生产效率，房地产业及地方政府债务压力持续释放，国家、企业、居民资产负债表得到一定修复；但商务活动、市场预期依然偏淡，商业银行面临息差压力，居民信心仍待提振。

总体而言，无论是从宏观层面，还是从行业层面上看，2023年均开启了一个更具技术挑战的时代，传统营商环境及经营模式被打破，商业银行面临息差收缩、风险加剧和竞争白热化的局面，破局需要更灵活的创意和更果决的决策，具体来说：

国际层面上看，俄乌冲突、巴以冲突加剧了地缘政治的不稳定性，国际经济仍在消化疫情三年以来各个发达国家超发货币带来的通货膨胀，世界经济进入高通胀、低增长的滞胀时代，美元利率的持续高企制约了我国的货币政策空间，也影响了我国的汇率稳定，不过危中有机，高通胀的世界经济需要全世界商品最主要的供给方中国的参与，为身处于贸易战下半场的中国经济和制造业提供了突破的机会。

国内层面上看，地产出清及地方政府债务化解持续推进，地产价格下降带来的次生影响冲击了居民、企业和政府的资产负债表，为缓解经济在转型期的“阵痛”，政府积极调整财政政策，新增1万亿国债，并在货币政策上两次降息，有效降低了经济负担，向前看，道路依然荆棘遍地，向远看，光明的未来已在招手。

行业层面上看，大型银行下沉市场影响了整个商业银行业的市场格局，而银行业作为周期性行业也不可避免受到经济下行的影响，中小银行同时面临息差收窄、风险加剧和竞争白热化的多重压力，新资本管理办法的实施也对中小银行资产配置和资本管理提出了新的要求，但另一方面，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习总书记提出，“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为商业银行找到了新的方向，总体而言，行业危中有机，机大于危。

立足湖南来看，银行业虽然面临着更大的竞争压力，但总体而言机会大于风险。2023年湖南全省地区生产总值突破5万亿元大关，达到50,012.85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4.6%，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4,621.28亿元、增长3.5%，第二产业增加值18,822.81亿元、增长4.6%，第三产业增加值26,568.76亿元、增长4.8%。随着湖南省产业结构的深化改革和调整，以及地方政府债务问题的妥善解决，本地银行业资产负债表预计会得到有效修复，也会发现更多的产业投资机会。

04

股本结构及 股东情况



一、股本结构

发起人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金额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18%	5.4 亿股	5.4 亿元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5%	4.5 亿股	4.5 亿元
湖南三一智能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12%	3.6 亿股	3.6 亿元
湖南同发投资有限公司	9.8%	2.94 亿股	2.94 亿元
湖南省中欣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9.8%	2.94 亿股	2.94 亿元
湖南安培电力带电作业有限公司	9.8%	2.94 亿股	2.94 亿元
湖南安鑫物流有限公司	8.3%	2.49 亿股	2.49 亿元
长沙澄海实业有限公司	7%	2.1 亿股	2.1 亿元
湖南省八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2%	1.56 亿股	1.56 亿元
长沙嘉斯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1%	1.53 亿股	1.53 亿元
合计	100%	30 亿股	30 亿元

二、股东声明及履约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银行保险机构股东承诺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承诺管理办法（2021 版）》规定，对股东资质及股东履行承诺事项、落实公司章程或协议条款以及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等情况进行了评估，制定了《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履约情况评估报告》并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经评估，本行股东持续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财务状况基本良好，基本满足股东资质条件，能够遵守《公司章程》的条款，履行了责任义务和相关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的情形。

三、股本变动及股权出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股东及其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报告期末，本行股权质押总比例 4.8%，为股东湖南同发投资有限公司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并备案，将其持有的 1.44 亿股（占总股本 4.8%）质押给了湖南中宏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并办理了股权出质设立登记手续。

四、股东提名董事、监事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 7 名董事、1 名监事由股东提名，具体如下：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董事：唐修国。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提名董事：刘令安。

湖南三一智能控制设备有限公司提名董事：赵想章。

湖南同发投资有限公司提名董事：李鹏程。

湖南省中欣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董事：王耀楚。

湖南安培电力带电作业有限公司提名董事：张健华。

湖南安鑫物流有限公司提名董事：芮跃华。

长沙澄海实业有限公司提名监事：谭震。

05

董监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任期
唐修国	男	1963.08	董事长 / 非执行董事	2019.03- 至今
李鹏程	男	1987.09	副董事长 / 非执行董事	2016.12- 至今
刘令安	男	1960.10	副董事长 / 非执行董事	2016.12- 至今
赵想章	男	1965.10	非执行董事	2016.12- 至今
王耀楚	男	1980.04	非执行董事	2023.07- 至今
夏博辉	男	1963.11	执行董事、行长	2018.04- 至今
王善平	男	1964.10	独立董事	2021.05- 至今
张健华	男	1965.03	独立董事	2023.10- 至今
芮跃华	男	1958.11	独立董事	2023.07- 至今
王本奎	男	1954.06	非执行董事	2016.12-2023.05
蓝玉权	男	1958.08	独立董事	2017.01-2023.05
王一江	男	1953.05	独立董事	2017.01-2023.05
刘兰平	女	1962.02	监事长	2016.12- 至今
谭 震	男	1968.01	股东监事	2016.12- 至今
袁爱平	男	1964.12	外部监事	2020.02- 至今
吴 晨	男	1977.02	外部监事	2023.05- 至今
徐 力	男	1984.08	职工监事	2020.04- 至今
张晓明	男	1963.06	外部监事	2020.02-2023.05
宋 源	男	1970.01	副行长	2017.07- 至今
胡鸿志	男	1970.02	副行长	2018.08-2023.07
宋志明	男	1979.03	行长助理	2020.04-2023.08
刘 汐	男	1984.02	行长助理	2020.04- 至今
荣海军	男	1982.05	董事会秘书	2019.03- 至今

注：1.2023 年，本行董事会、监事会换届，董事王本奎先生、蓝玉权先生、王一江先生和监事张晓明先生结束任期。经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新增选举李鹏程先生为副董事长、王耀楚先生为非执行董事、张健华先生和芮跃华先生为独立董事、吴晨先生为外部监事；连选连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起始日为首次上任日；

2.2023 年 7 月 27 日，胡鸿志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本行副行长职务；2023 年 8 月 15 日，宋志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本行行长助理职务。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历

1. 董事

唐修国先生，本行董事长。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三一集团有限公司4位创始人之一，曾任兵器工业部洪源机械厂技术员，参与创办湖南涟源特种焊接材料厂，参与成立三一集团有限公司，曾任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三一汽车金融有限公司董事长。2002年至今，任三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裁。2023年11月至今，任三一集团有限公司轮值董事长。

李鹏程先生，本行副董事长。工商管理硕士，2010年至今任湖南省同发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湖南同发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众东大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至今任湖南高尔夫旅游职业学院董事长。担任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常务理事、湖南省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湖南省青年联合会常务理事、湖南大学校友企业家联谊会副理事长。

刘令安先生，本行副董事长。工商管理硕士，湖南省第十一、十二、十三届人大代表。现为汉森集团董事长、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南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拓浦精工智能制造（邵阳）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南汉森控股（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担任湖南省医药行业协会会长。

赵想章先生，本行董事。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在中国汽车工业总公司长沙汽车电器总厂工作，历任财务处长、总会计师、副厂长、董事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在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04年至今，在三一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高级副总裁；2012年获委任为三一国际首席执行官兼董事会主席，战略投资委员会主席。

王耀楚先生，本行董事。2001年至今任长沙市中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02年至今任长沙市金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4年至今任湖南宏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年至今任长沙市开福区政协常委；2014年至今任湖南省中欣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夏博辉先生，本行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行长。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教授、注册会计师。曾任湖南财经学院会计系副主任、科研处副处长（主持工作）、科研

研究生处处长、科研处处长，深圳发展银行财务执行总监，招商银行总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广东华兴银行执行董事、党委书记、行长等职。2017年7月任湖南三湘银行党委书记、代理行长；2018年4月任湖南三湘银行行长；2018年5月至今任湖南三湘银行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行长。

王善平先生，本行独立董事。会计学教授，管理学（会计学）博士，民建会员。先后任湖南财经学院会计系副主任和湖南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和院长、会计学博士生导师，以及湖南师范大学副校长。现任湖南师范大学教授（二级）、经济法学和经济统计学博导、工商管理学科带头人。曾任湘电股份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财政部全国会计名家，入选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兼任中国会计学会理事等职。

张健华先生，本行独立董事。管理学博士，研究员，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曾任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稳定局副局长、研究局局长、杭州中心支行党委书记和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浙江省分局局长，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行长，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行长。2022年至今任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研究员、兼职教授，金融发展与监管科技研究中心主任，《清华金融评论》主编。

芮跃华先生，本行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曾任财政部世界银行司资金管理处处长，国际司司领导，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公司副董事长，湖北证监局党委书记、局长，武汉稽查局局长，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公司党委委员、执行董事。2018年至今任清华大学互联网产业研究院产业转型顾问委员会秘书长、产业委员会秘书长。

2. 监事

刘兰平女士，本行监事长、职工监事。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就职于中国农业银行新宁支行、邵阳市分行、长沙市分行，曾先后任人民银行湖南省分行、人民银行长沙金融监管办事处金管处、银行处、纪检特派办科长、副处长，湖南银监局监察室、非银行处、国有银行监管二处处长。2016年9月加入湖南三湘银行筹备组，2016年12月至今任湖南三湘银行党委副书记、监事长、工会主席。

谭震先生，本行股东监事。研究生学历，经济师，长沙市望城区人大代表。曾任望城县宏达糖酒批发公司总经理、望城县轻工业局轻工大酒店总经理、望城县宏达空调摩托销售公司总经理、望城县澄海液化气销售公司总经理。2002年2月至2020年12月任长沙澄海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5月至今任湖南澄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袁爱平先生，本行外部监事。北京大学法学硕士毕业。1989年8月至1992年11月任湖南财经学院法律系教师；1992年11月至1994年7月任湖南省人民银行金融管理处干部；1994年7月至今任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首席合伙人。全国政协第十三届、十四届委员会委员，湖南省政协第九、十、十一届委员会委员，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理事，历任湖南省律师协会副会长、副监事长，湖南省工商联会常务委员，湖南省民商法研究会副会长，获湖南省十佳律师、全国优秀律师、全国优秀仲裁员等称号。

吴晨先生，本行外部监事。美国俄亥俄大学新闻学专业、加州大学亚太国际研究专业硕士毕业。曾就职于新华社国际部、彭博新闻社新加坡分社，曾先后任《财务总监》杂志主编、《欧洲金融》亚太区总编辑。2015年至今担任《经济学人·全球商业评论》执行总编辑，2018年起任《经济观察报》专栏作家。

徐力先生，本行职工监事。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先后在招商银行长沙分行、兴业银行长沙分行工作。2017年2月至2020年4月，先后任湖南三湘银行总行公司银行部总经理、产业金融管理部总经理，2020年4月至今任湖南三湘银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24年2月至今任湖南三湘银行人力资源总监。

3. 高级管理人员

本行高级管理层包括行长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行长对董事会负责，主持本行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协助行长工作，并根据相关授权履行职责。

夏博辉先生，简历同上。

宋源先生，本行副行长。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农业银行湖南省分行公司业务部 / 小企业金融部总经理、风险管理部 / 三农风险管理中心总经理，浙江台州分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交流挂职），中国农业银行湖南省湘西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中国农业银行湖南省分行营业部党委书记、行长等职。2017年7月至2020年3月任湖南三湘银行首席风险官，2020年3月至今任湖南三湘银行副行长。

刘汐先生，本行行长助理。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中国农业银行长沙分行、湖南省分行。2017年4月至2020年4月，任湖南三湘银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其间：2018年5月至2020年4月担任湖南三湘银行职工监事），2020年4月至今任湖南三湘银行行长助理。

荣海军先生，本行董事会秘书。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就职于华泽集团华南销售部、三一重工经营计划总部市场部。曾任三一重工行政公关总部车队队长、综合业务部部长、物业部部长、副总监。2015年7月加入湖南三湘银行筹备组，先后任湖南三湘银行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董（监）事会办公室副主任、总行办公室执行主任。2019年3月至2024年2月任湖南三湘银行董事会秘书兼董（监）事会办公室主任。2024年2月至今任湖南三湘银行董事会秘书兼综合办公室（董监事会办公室、安全保卫部）主任。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考评激励机制

本行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分别由董事会、监事会制定，提交股东大会批准。本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制定，提交董事会批准。本行分别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外部监事薪酬的议案》为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提供报酬；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高级管理层成员履职评价办法（2021版）》《高级管理层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试行）》为执行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提供报酬；根据本行《薪酬管理办法（2024版）》为职工监事提供报酬。本行股东董事和股东监事不在本行领取任何报酬。

董事会根据本行《高级管理层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试行）》每年制定《高级管理层团队及成员绩效考核指标》对高级管理层团队及成员进行考核；监事会根据本行《董事履职评价办法（2021版）》《监事履职评价办法（2021版）》，通过履职访谈，查阅董事、监事年度履职记录等，对董事、监事年度履行职务情况进行评价，并向股东大会和监管部门报告；监事会根据本行《高级管理层成员履职评价办法（2021版）》，通过调阅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资料和述职报告等，在董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团队成员评价的基础上进行评价，并向股东大会报告。

四、员工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本行共有员工 509 人。其中，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占 98%，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占 30%。

五、人员薪酬情况

2023 年度，本行人员薪酬总额 20243.30 万元。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总额 1879.73 万元，其中，高管人员薪酬总额 1606.94 万元，董事薪酬总额 61.23 万元，监事薪酬总额为 211.56 万元。其他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人员薪酬总额 7483 万元。2023 年度延期支付薪酬总额 1894.57 万元，依规扣回 19 万元。

六、员工教育培训计划

以战略文化为基石、业务发展为导向，进一步强化培训与人才发展体系，壮大内训师队伍、完善课程开发、丰富培训形式、塑造三湘文化，持续建设学习型组织，为打造深耕行业的产业数智化银行培育精英人才队伍。

七、利润分配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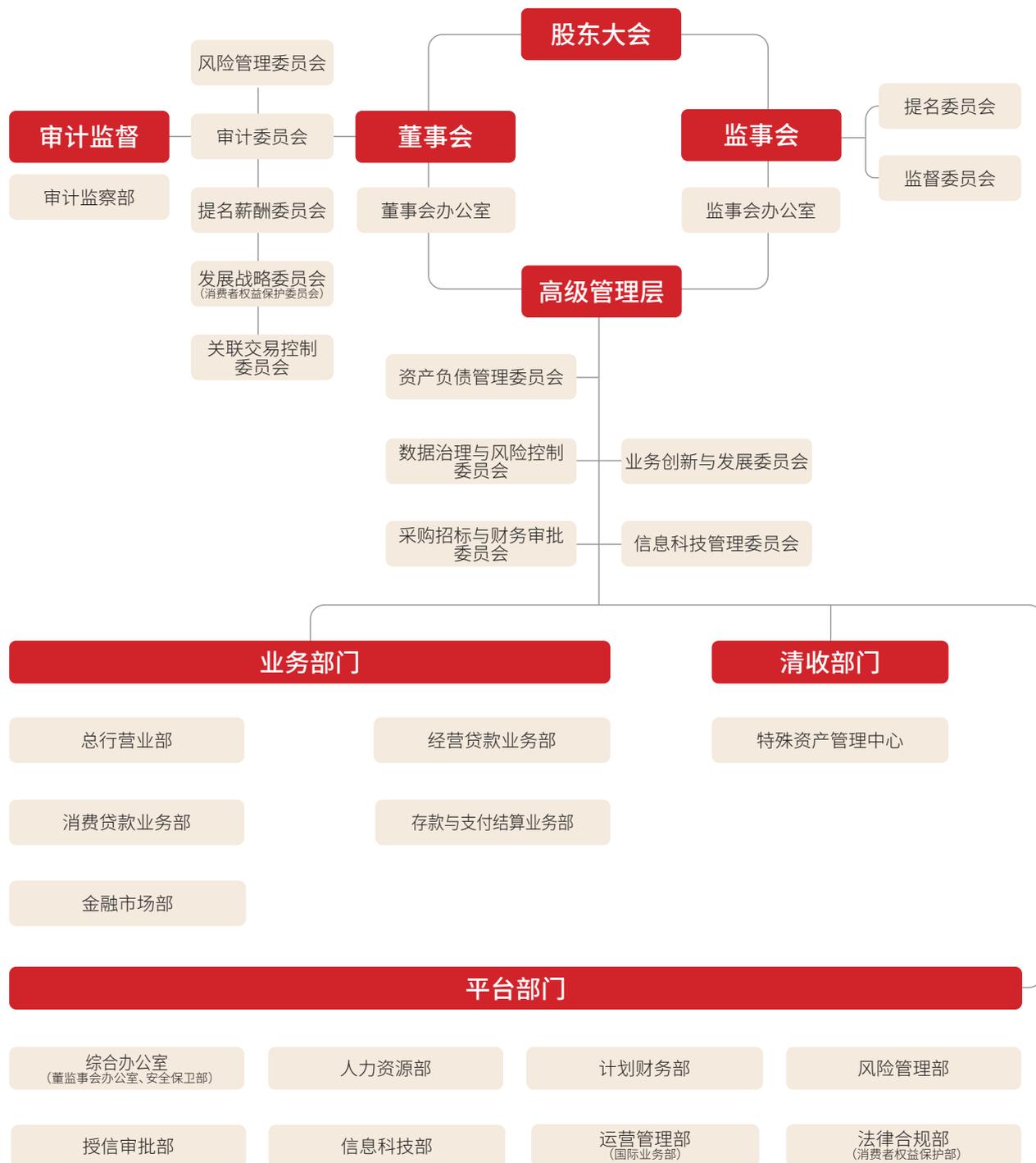
按照本行《公司章程》第二百一十六条明确的利润分配顺序，拟对我行 2023 年度报表净利润 32,877.95 万元进行分配，具体如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87.79 万元；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有关规定，一般（风险）准备金超过风险资产期末余额 1.5%，无需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0 亿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0.3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9,000.00 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存。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06

公司治理报告



一、公司治理架构图



注：该最新公司治理架构经 2024 年 1 月 2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二、公司治理情况综述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健全公司治理机制，修订公司治理规章制度，持续提升公司治理质效。本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高度重视公司治理与风险治理，依法合规经营。在全体股东的支持下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高级管理层之间各司其职、协调运作的良好法人治理机构和运作机制。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股东大会 2 次，审议议案 34 项；召开 7 次董事会，7 次监事会，23 次董事会和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共审议通过议案 128 项，听取报告 21 项。

三、股东大会

根据本行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是本行最高权力机构，通过董事会和监事会进行管理和监督。报告期内，本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审议和表决程序，依法维护股东权益。本行每项独立事项在股东大会上均以独立议案提出，以投票方式表决，确保全体股东充分、平等地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权利。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分别是：2023 年 5 月 22 日在长沙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2023 年 12 月 21 日在长沙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4 项议案，主要是审议评估发展战略规划、股东股份转让、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选举、制定《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风险隔离管理办法》、修订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议案，审议董监事会工作报告和履职评价报告、利润分配方案、财务决算和预算方案、聘请外部审计机构、资本评估规划等定期类报告。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其合法代理人均为 10 名，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00%。

四、董事会

董事会是本行的核心决策机构，具有独立性，对股东大会负责，承担本行经营和管理的最终责任。本行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行长负责制，高级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进行日常经营管理决策，董事会不干预本行日常经营管理的具体事务。

全体董事忠实、勤勉、专业、高效地履行职责，准时出席或列席相关会议，审议了发展战略、风险内控政策、资本规划、公司治理、信息披露、高管层履职、反洗钱、消费者权益保护、关联交易等各方面共计 92 项议案，听取报告 18 项。

全体董事凭借卓越的职业精神、丰富的经营经验、专业的研究特长，积极参与各项重大事务的讨论规划，通过集体决策为本行“优化战略、快速决策、防控风险”，持续保障董事会的决策科学性和运转高效性，持续推动本行稳健经营和各项业务蓬勃发展，确保本行商业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要求。

董事会成员及参加会议情况

目前，公司董事会共有董事 9 人，其中股东董事 5 人，执行董事 1 人，独立董事 3 人。5 名股东董事均具有丰富的商业企业管理经验；执行董事长期从事金融管理工作，具有敏锐的行业洞察力和专业的银行经营管理经验；3 名独立董事分别具有银行经营管理、经济金融研究和财务会计领域的资深从业背景，对国内外金融业的发展具有深刻认识和独到见解。全体董事准时出席报告期内所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能够在研究和审议各项重大事项时做出独立、科学、前瞻的决策。

下表载列了本年度各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

董事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现场会议次数 / 书面传签表决会议次数 / 应参加总次数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提名薪酬委员会	发展战略委员会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唐修国	2/0/2	5/2/7	-	-	3/0/3	1/1/3	-
李鹏程	2/0/2	4/2/7	1/1/2	-	-	2/1/3	2/0/2
刘令安	2/0/2	5/2/7	0/0/1	-	3/0/3	2/1/3	-
赵想章	2/0/2	4/2/7	2/1/3	2/0/2	-	-	3/0/3
王耀楚	1/0/1	1/2/3	-	1/2/3	-	-	-
夏博辉	2/0/2	5/2/7	-	-	3/0/3	2/1/3	-
王善平	2/0/2	5/2/7	-	3/2/5	1/0/1	-	5/0/5
张健华	1/0/1	1/0/1	-	1/0/1	1/0/1	0/1/1	-
芮跃华	1/0/1	1/2/3	1/1/2	-	-	-	3/0/3
王本奎	1/0/1	3/0/3	-	-	2/0/2	2/0/2	-
蓝玉权	1/0/1	3/0/3	1/0/1	-	2/0/2	-	-
王一江	1/0/1	3/0/3	-	1/0/2	-	-	2/0/2

注：上表所列参会次数均为报告期内董事在任期间的参会次数。

五、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本行董事会下设 5 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发展战略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其中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与发展战略委员会合并设立，由发展战略委员会行使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的相关职责。

2023 年，本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依法独立、规范、有效地行使职权，全年共召开 19 次会议，研究审议战略规划与执行、互联网贷款规划、绩效薪酬制度和指标、风险管理制度和分析报告、恢复与处置计划、年度预决算和利润分配、资本管理规划、财务报告、关

联交易、内部控制、内部审计等 99 项重大事项，向董事会报告审议情况，提供专业意见，充分发挥了协助董事会科学决策的重要作用。

1. 发展战略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发展战略委员会由非执行董事、执行董事、独立董事组成，成员包括非执行董事唐修国（主任委员）、李鹏程、刘令安，执行董事夏博辉，独立董事张健华。主要负责拟定和评估长期发展战略、审议决策重大财务方案和机构设置方案、监督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执行等。

2023 年，发展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3 次，重点审议了股东股份转让、精兵简政和组织变革实施方案、互联网贷款发展规划及合作机构管理办法等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同步修订了本委员会议事规则。

此外，还审议了年度财务预决算报告、利润分配方案、战略规划执行报告、资本评估及规划、消费者权益保护报告等事项。

2. 风险管理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的成员包括非执行董事赵想章（主任委员）、李鹏程和独立董事芮跃华。主要负责监督本行高级管理层关于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和声誉风险等风险的控制情况，研究审定本行风险偏好、风险政策、风险承受能力、数据治理等事项，提出完善本行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意见。

2023 年，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3 次，坚守“服务产业、发展普惠”的市场定位，坚持“规模服从效益、效益服从风险，经营服从监管”的经营理念，坚定平衡业务创新发展与风险管控，协助董事会持续健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制定了《主要股东风险隔离管理办法》和风险偏好量化指标、修订完善了恢复计划、优化了预期信用损失法重要模型及关键参数；加强信用风险管控和化解，审议不良贷款的核销、债权转让方案及指导推进实施；强调在当前复杂经济形势下继续保持谨慎的经营，制定了互联网贷款业务管理细则，定期审议全面风险管理分析报告，审议市场、信息科技、外包战略、合规、操作、声誉各类风险报告和关联交易、反洗钱、案防、员工行为等年度报告，切实践行稳健审慎的风险文化，协助董事会不断提升风险管控能力。

3. 提名薪酬委员会

提名薪酬委员会的成员包括独立董事王善平（主任委员）、张健华，执行董事夏博辉，非执行董事唐修国、刘令安。主要负责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选任程序和标准，对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任职资格进行初步审核，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审议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薪酬方案，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方案建议，并监督方案实施。

2023年，提名薪酬委员会共召开会议3次，坚持“高标准、高待遇、高效率”完美结合，以价值创造者为本，大力推进“人才四化”，培养和锻造契合本行发展战略的人才队伍。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年度述职和履职评价报告、高级管理人员的续聘和考核等事项。

4. 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成员包括独立董事张健华（主任委员）、王善平和非执行董事王耀楚。主要负责独立审查和评估本行风险及内控合规状况、会计政策、财务报告程序和财务状况；负责组织本行内部审计工作，听取审计情况报告，督促发现问题的整改；负责提出外部审计机构的聘请与更换建议，并就审计后的财务报告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作出判断性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定期评估主要股东资质情况、履约情况等，确保股东资质持续满足监管要求。

2023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5次，以“风险导向、监管规定”为原则实施审计项目，聚焦问题，重点关注流程制度执行等内部控制有效性、信用、合规操作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风险，审议年度报告和季度报告，监督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加强内部审计与监管发现问题的整改和问责，定期听取审计项目实施情况报告；审议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业务连续性审计、股东履约评估等事项。

5.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成员包括独立董事芮跃华（主任委员）、王善平和非执行董事赵想章。主要负责关联方认定和关联交易审查、披露，审议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协助董事会履行关联交易管理职责，控制防范关联交易风险。

2023年，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会议5次，重点审查了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公允性和必要性，确保董事会审批关联交易程序合法合规，根据监管要求进一步细化关联方认定和关联交易管理的流程，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审议各类重大关联交易、关联交易专项报告、关联方名单更新等事项。

六、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本行董事会现有独立非执行董事3名，满足独立董事至少占本行董事会人数三分之一的规定。报告期内，3名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制度要求，独立、勤勉履职，通过参加会议、考察、调研等多种方式保持与本行的良好沟通，及时参加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积极发表意见和建议，推动本行持续稳健发展。

报告期内，本行独立董事就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审议事项发表有效意见31条，客观、专业的独立董事意见有利于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督促本行规范运作。对本行报告期内审议的重大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聘任定期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内部控制评价等重要事项发表独立意见5次，未对本行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反对意见。

七、监事会及监事会专门委员会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以保护本行、股东、职工和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为目标。2023年，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通过会议监督、督查督办、风险提示、沟通约谈、审计监督等有效手段，认真开展监督工作。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尽责情况、财务活动、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科技投入、战略落实等方面进行重点监督，筑牢风险底线，维护股东利益，为本行稳健合规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2023年，监事会共召开7次会议，审议、听取和通报议案共计88项。所有监事均满足“监事应每年至少亲自出席三分之二的监事会现场会议”“外部监事每年在本行工作时间不得少于十五个工作日”的规定，且未出现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的情况。

下表载列了本年度各监事出席股东大会、监事会，列席董事会的情况：

监事	现场会议次数 / 书面传签表决会议次数 / 应参加总次数				
	股东大会	监事会	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列席董事会
			提名委员会	监督委员会	
刘兰平	2/0/2	5/2/7	2/0/2	2/0/2	5
谭 震	2/0/2	5/2/7	-	2/0/2	5
袁爱平	2/0/2	4/2/7	-	2/0/2	4
吴 晨	2/0/2	2/2/4	-	-	2
徐 力	2/0/2	5/2/7	2/0/2	-	5
张晓明	-	3/0/3	2/0/2	-	3

注：上表所列参会次数均为报告期内监事在任期间的参会次数。

1. 监事会组成

本行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外部监事各2名，股东监事1名，职工监事、外部监事在监事会成员中的占比均符合监管要求。2名外部监事分别具有法律咨询和企业咨询领域的从业背景，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2名职工监事均长期从事银行经营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金融专业经验；股东监事担任大型企业负责人，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本行监事会成员结构具有足够的专业性和独立性，能够确保监事会有效发挥监督职能。

2. 监事会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本行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和监督委员会，各由3名监事组成，主任委员均由外部监事担任。

2.1 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的成员包括外部监事袁爱平（主任委员）、监事长刘兰平和职工监事徐力。主要负责拟定监事的选任程序和标准，对监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进行初步审核，并向监事会提出建议；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组织实施对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评价工作，并向监事会报告；根据需要，对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进行离任审计；对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监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2023年，提名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审议了监事会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成员2022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等事项，共18项议案。

2.2 监督委员会

监督委员会成员包括外部监事吴晨（主任委员）、监事长刘兰平和股东监事谭震。主要负责拟定监事会行使监督职权的具体方案；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行实际的发展战略；对本行财务活动、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监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2023年，监督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审议了2022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等事项，共33项议案。

八、高级管理层

本行高级管理层成员共4名。成员包括夏博辉（党委书记、行长）、宋源（副行长）、刘汐（行长助理）、荣海军（董事会秘书），各管理人员严格按相关授权履行职责。

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层严格按照法律法规、本行章程以及监管要求，全面履行本行战略规划、经营管理、资本管理、财务管理、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关联交易等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业务转型平稳着陆、本地化经营有序推进、数智化能力有效提升、特色化产品不断丰富、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层下设的专业委员会共5个，分别是：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业务创新与发展委员会、数据治理与风险控制委员会、采购招标与财务审批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

九、内控建设与自我评价

1. 内部审计

报告期内，本行围绕发展战略，坚持业务规划、组织和人员两条线，实施以风险为导向的审计活动，紧紧围绕全行中心工作开展各类审计项目。审计覆盖重点经营机构、主要领

域、关键环节，重点关注本行在支持国家政策、对标监管要求、加强风险防控、推进战略落实等方面情况，涉及信贷业务、支付结算、信息科技、绩效和薪酬管理、不良资产处置、内部控制等重点领域。本行充分重视并利用各类审计发现和审计建议，持续提升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和公司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本行内部审计主动适应风险管理形势需要，按照监控模型常态化、内控节点软件化、校验动作引擎化、专家经验规则化“新四化”思路，推动审计监察工作数智化转型，采用“融合式”“嵌入式”“外协式”方式开展审计监督工作。全年开展各类审计或内控评价项目近 30 个，及时识别、分析和报告存在的重要风险和内控缺陷。总体上审计频率与自身业务性质、复杂程度、风险状况和管理水平保持一致。对于审计发现的问题，逐笔建立整改台账，明确责任部门、责任人员和整改时限要求，及时跟踪整改情况，每季度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强化员工行为管理，推动员工行为排查监测数智化建设，严格落实员工行为管理主体责任，对违反员工行为禁止性规定的行为实行“零容忍”。2023 年完成 2 次员工异常行为排查，通过员工自查、机构（部门）分层排查、第三方公司授权核查等方式，覆盖全行员工 1100 余人次（含派遣人员）；完成 5 项问责处罚事项，涉及人员 51 人次，有效惩治违规行为；组织开展 4 场警示教育，促进员工行为规范化。

2. 内控评价

报告期内，本行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各司其职，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有效运作。本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逐步建立起一套较为严密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形成了对风险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和纠正的内控机制。2023 年本行在日常监测和分析的基础上，开展了年度内控评价及 4 次内控巡检项目。年度内控评价项目覆盖公司治理、人力资源、风险管控、授信业务、财务报告等领域，重点关注授信业务、流动性风险管理、反洗钱管理、征信管理、信息科技管理等高风险领域，对本行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2023 年本行持续优化公司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体系，建章立制、完善措施、强化保障，内部控制有效运行，未出现重大缺陷。

十、关联交易

1.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关联交易符合商业原则，未发现损害本行利益的情形，按照监管要求及相关制度规定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一般关联交易均按照内部审批规定，并报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重大关联交易经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后，报董事会审批。关联交易的审议、表决、披露等均符合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

报告期内，本行发生关联交易共计 489 笔，总金额 1,123,459.68 万元，重大关联交易 273 笔，一般关联交易 216 笔。其中：（1）授信类关联交易 241 笔，共计 159,756.74 万元；均为关联法人授信类关联交易。（2）提供服务类关联交易 5 笔，共计 6,258.62 万元。（3）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 2 笔，共计 3,166 万元。（4）存款类关联交易 241 笔，共计 954,278.32 万元。

报告期末，关联法人授信类关联交易贷款余额中，湖南省中欣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贷款余额 4,600 万元、湖南省中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及其供应链合作业务贷款余额 39,713.18 万元、湖南宏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贷款余额 6,400 万元、湖南法利达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贷款余额 8,500 万元、长沙市中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贷款余额 1,800 万元、湖南省八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及其供应链合作业务贷款余额 42,357.1 万元、湖南高尔夫旅游职业学院贷款余额 3,000 万元、汉寿湘同发野生动物园有限公司贷款余额 11,500 万元、长沙澄海实业有限公司贷款余额 6,150 万元、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贷款余额 22,671.99 万元、三一筑工及其关联方贷款余额 1,500 万元、三一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子公司及关联公司贷款余额 802.1 万元。

2.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共审议通过 12 项重大关联交易议案，具体如下：

（1）向三一集团有限公司集团续授信 4.65 亿元，授信期限 1 年，担保方式为抵押、质押与保证。

（2）新办公大楼追加购楼预算暨重大关联交易，追加购楼预算 0.31 亿元，累计交易 86,453.61 万元。

（3）审核确认截至 2023 年 2 月末，9 家关联方存款余额达到本行上季度末资本净额 5%

以上的交易，审议通过截至 2023 年 4 月 5 日，6 笔新增的单笔存款交易金额占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 1% 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

(4) 向三一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及其关联方授信总额度 4.65 亿元不变，变更各集团各关联单位之间方案。

(5) 向湖南同发投资有限公司集团授信 6.58 亿元，授信期限 1 年，担保方式为抵押与保证。

(6) 向长沙澄海实业有限公司续授信 0.615 亿元，期限 1 年，担保方式为抵押与保证。

(7) 审议通过截至 6 月 30 日新增的 3 笔存款类关联交易，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 1% 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

(8) 向三一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及其关联方授信 5.5 亿元，授信期限 1 年，担保方式为抵押、质押与保证。

(9) 向湖南同发投资有限公司集团及其关联方授信 6.58 亿元，授信期限 1 年，担保方式为抵押与保证。

(10) 向湖南省中欣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授信 6.555 亿元，授信期限 1 年，担保方式为抵押与保证。

(11) 审议通过湖南省中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三湘银行总部办公大楼精装修工程服务类关联交易，交易总金额 6,100 万。

(12) 审议通过 10 月新增 1 笔的单笔存款交易金额占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 1% 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

董事会对上述重大关联交易业务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独立董事均发表了独立意见。全部重大关联交易审批通过后，本行在规定时间内报备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湖南监管局，并向监事会报告。

报告期内，本行与关联方的定价均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开展，经过充分市场调研且对比同业同类资质客户定价后最终审议通过。

07

监事会报告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行章程和监管部门赋予的各项职责，积极开展监督工作，对本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关联交易、内部控制、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履职尽责等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

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依法经营情况：报告期内，本行依法开展经营活动，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内部控制体系完善，未发现本行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履行职责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本行、股东、职工、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的行为。

财务报告的真实性的真实性：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行编制的2023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现报告内容存在失实、歪曲或重大缺陷的情况。

关联交易情况：报告期内，本行关联交易管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未发现损害本行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监事会对本行董事会在2023年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议案没有异议，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内部控制情况：监事会已审议《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意董事会对本行内控制度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及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说明。

资本管理情况：报告期内，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能够立足银行可持续发展，积极履行资本规划和资本管理职责，推动精细化资本管理。通过实施内部资本充足性评估、加强资本充足率运行监控、开展压力测试、优化经济资本管理、强化资本绩效考核等方法，确保资本成本概念和资本管理理念融入到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

案件防控情况：报告期内，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能够有效开展案件风险排查、员工异常行为排查、案件防控评估等专项工作，持续强化案件防控警示教育和监督检查，为各项经营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保障。

消费者权益保护：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采取积极有效措施将消费者权益保护提升至公司治理和经营战略层面，通过完善管理体系、组织架构和运行机制，确保消费者权益保护战略目标、政策和规定得到准确和有效执行。

利润分配方案：监事会审议了《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认为利润分配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有利于促进本行的长远发展。

08

社会责任报告



三湘银行诞生在麓山之下、湘江之滨，立志做“老百姓自己的银行”，以支持本土实体经济，提升老百姓民生福祉为己任，专注于深耕制造业、湖南本土普惠型小微企业、湖南城乡居民。积极践行“把党和国家政策的阳光折射到实体经济中去”的初心，始终坚持“服务产业、发展普惠”的定位，为助力湖南实现“三高四新”美好蓝图，贡献了民营金融力量。

一、深耕场景，赋能实体经济

实体经济是高质量发展的根基和引擎。本行深入工地厂区、社区街道、田间地头，触达金融服务不充分的客群。秉承“心忧天下，敢为人先”的湖湘精神，紧跟湖南“三高四新”战略，推进新型工业化，着力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助力湖南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我们深入实施国家补链强链专项行动，主动对接湖南 20 条新兴优势产业链、长沙 22 条产业链，按照“智能获客、数据风控、智慧运营”的思路建设产业银行平台，打造全生命周期供应链金融产品体系。成立 7 年来，累计投放产业贷款 2531.34 亿元，产业贷款余额 78.55 亿元，笔均 112.61 万元。

本行搭建了湘链贷、湘业贷、湘壹贷为主导的产品体系，覆盖供应链、经营、消费等业务领域，通过三湘银行 APP、小程序、公众号等渠道进件和还款，方便快捷。面向制造业、专精特新“小巨人”客户，开发了湘链贷 | 周转贷、湘链贷 | 农机贷、湘业贷 | 智造贷等产品，并成为唯一一家服务全省农机产业上下游的本土金融机构；针对民生服务小微企业主，面向餐饮业、政府采购等场景推出了湘业贷系列产品；针对新市民、农户等湖南城乡居民，推出了湘壹贷系列产品，助力消费复苏，为创造美好生活增添金融动能。

二、聚焦普惠小微业务，创新发展消费供应链金融

在客户定位上，做传统银行不能做、不愿做、不会做、做不好，且没有充分金融服务的客群。帮助达不到主流银行贷款门槛的制造业小微企业、湖南小微企业和湖南城乡居民，借到所需的经营周转贷款、消费贷款，助力产业链生态圈小微企业创业创新成功，助力湖南城乡居民实现美好生活，与主流银行形成“客群互补、错位竞争”的良性模式。

成立以来，累计服务客户 1303.08 万户，累计向小微企业主、个体工商户、普惠大众发放贷款 3728.25 亿元，笔均 5586.56 元，为稳经济稳就业保民生做出了贡献。

三、持续完善各类机制，保障金融消费者权益

本行深入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持续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妥善处理消费者投诉，积极开展各类金融知识普及活动，以实际行动赢得客户信任。

1. 健全消保工作机制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执行监管部门关于侵犯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重大事项报告等制度性要求，进一步明确投诉处理工作责任，细化投诉分类标签，优化投诉责任部门认定标准和相关投诉处理流程，落实投诉处理不当的问责规定。同时改造升级智能客服系统，确保消保投诉分类统计标准与监管标准保持完全一致。

2. 金融知识普及教育

本行积极发挥自身优势，大力推广消费者权益保护行动。通过官网、微信公众号、营业大厅等渠道全面开展“3.15 金融消费者权益日活动”“普及金融知识，守住‘钱袋子’”“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月”等主题宣传活动。积极开展“行长接待日”以及进农村、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商圈的“五进入”特色宣教活动。多元的渠道实现宣教工作常态化，覆盖群体包括但不限于新市民、残障人士、下岗失业者、老年人、在校学生、商户等。

通过开展一系列形式多样的活动，宣传介绍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常识，加强消费者金融素质教育，提升消费者的权益保护意识，让消费者知晓维护权益的渠道，有利于形成良好的金融消费氛围，保持本行与消费者良好的互动关系。同时，在活动中通过与消费者交流互动，积极征求金融消费者对改进金融服务、提高服务质量的意见和建议，了解和掌握消费者亟需的消费需求和关心的金融热点问题，为本行改进服务质量、优化服务效果、强化金融消费者保护力度、稳定区内金融秩序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本行共开展教育宣传活动数 72 次，发布各类宣传资料 4157 份，触及消费者 45 万余人。

3. 妥善处理消费者投诉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监管要求和工作实际不断健全完善消费投诉处理机制。2023 年，全年共处理 1189 笔投诉，全年投诉件办结率 100%，根据监管要求及时处理转办投诉案件，并按月及时向监管报送消费投诉处理工作相关情况，全年未发生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重大

突发事件。在投诉量出现大幅增加的情况下，全年投诉处理及时率实现 100%，投诉件办结率 100%。

四、关注环境保护，共建绿色好家园

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碳达峰碳中和战略部署，本行积极践行节约、环保、可持续发展等绿色发展理念。报告期内，本行未因环保违规事件遭受处罚，亦未发生任何环境投诉事件。

报告期内，本行着力于本地化，支持“绿色湖南”建设，以业务线上化、运营数字化、获客场景化、风控智能化为手段，积极推动“绿色信贷”业务快速健康发展。对湖南区域内重点绿色项目，予以政策倾斜，提升绿色金融综合服务能力，支持高耗能行业客户开展节能技术升级改造，不断促进传统行业产业转型升级。大力扶持绿色小微企业发展。

本行开业以来累计投放绿色贷款 12.45 亿元，2023 年新增投放 0.86 亿元，报告期末余额 4.51 亿元，主要投向节能环保、生态环境、基础设施绿色升级等领域。

本行将积极贯彻绿色信贷、绿色金融的政策要求，紧跟国家十四五规划和绿色发展战略，坚持发展绿色金融、保护生态环境，为实现环境可持续发展贡献金融力量。

五、金融助农，践行公益

本行始终积极贯彻落实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要求，切实做好乡村振兴金融服务工作，以本行金融服务乡村振兴工作方案为指引，不断优化“三农”金融服务体系和机制，以数智化方式创新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深度和广度。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本行涉农贷款余额 27.40 亿元，较年初新增 11.84 亿元。普惠型涉农贷款余额 20.09 亿元，较年初新增 14.57 亿元，增长 263.86%，普惠型涉农贷款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加强创新产品服务和资源支持。一是持续优化业务流程和拓展存量涉农信贷产品“三农贷”“采购贷”“农机贷”，“三农贷”为服务核心企业的下游终端农户的金融产品，目前合作场景共 16 个；“采购贷”为核心企业下游经销商的供应链金融产品，目前合作场景共 8 个；“农机贷”形成了较好的市场口碑，有效提升“三农”金融供给能力。二是根据本行经营机构绩效考核办法要求，对经营机构设置专项乡村振兴考核指标，对涉农和普

惠型涉农贷款设置差异化考核政策，引导经营机构积极开展涉农业务，降低涉农领域贷款利率水平。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2023 年度向中南大学、龙山县里耶镇、洞口县青山村捐赠 70 万元，专项用于奖励资助困难学生、支持乡村振兴。



09

重要事项



一、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发生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收购、出售或处置以及企业兼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收购、出售或处置及企业兼并事项。

三、报告期内接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原中国人民银行长沙中心支行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长银罚决字〔2023〕47号），对本行给予警告，并处213.4万元罚款，涉及反洗钱、征信等事项。针对前述处罚事项，本行已完善相关制度和流程，强化内控和风险管理，相关问题基本完成整改，并对责任人进行了内部问责。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及本行章程、《外聘会计师事务所工作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行2023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聘期一年，审计费用55万元。

10

财务报告及其他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4〕8-149号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湘银行）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三湘银行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三湘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三湘银行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



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三湘银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三湘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三湘银行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三湘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



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三湘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三湘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斌



中国注册会计师：

唐钦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合并报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	注释号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4,173,342,946.54	4,101,418,324.71	向中央银行借款	16	199,109,944.45	419,305,944.44
存放同业款项	2	969,747,694.88	1,419,019,973.4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7	512,230,943.20	880,603,766.81
贵金属				拆入资金	18	2,735,435,144.43	3,050,001,375.02
拆出资金	3	639,387,625.87	1,285,821,453.5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794,159,834.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	916,117,112.33	497,219,848.77
持有待售资产				吸收存款	20	43,403,046,408.24	41,811,813,033.86
发放贷款和垫款	5	36,340,067,470.61	32,879,045,223.83	应付职工薪酬	21	20,655,144.04	35,934,941.70
金融投资:				应交税费	22	73,291,023.46	73,156,495.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	3,932,080,876.33	4,817,654,940.58	持有待售负债			
债权投资	7	1,078,184,682.73	1,914,643,644.93	预计负债	23		3,201,175.07
其他债权投资	8	10,227,286,459.97	8,928,559,780.16	应付债券	24	6,069,731,067.29	5,862,394,477.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永续债			
投资性房地产				租赁负债	25	22,372,254.08	15,302,615.72
固定资产	9	30,095,728.05	30,471,711.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		
在建工程	10	2,370,331.38	725,471.71	其他负债	26	102,814,806.33	148,464,333.21
使用权资产	11	28,681,579.10	29,084,590.51	负债合计		54,054,804,147.85	52,823,398,008.67
无形资产	12	321,234,354.32	265,703,238.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其中:数据资产		10,638,325.41	8,865,119.77	股本	27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	180,623,967.33	133,127,422.43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资产	14	1,009,288,172.39	778,791,695.5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8	68,951,572.30	-29,997,440.83
				盈余公积	29	197,206,321.72	164,328,371.67
				一般风险准备	30	734,237,890.79	734,237,890.79
				未分配利润	31	877,191,957.06	686,290,433.64
				股东权益合计		4,877,587,741.87	4,554,859,258.27
资产总计		58,932,391,889.72	57,378,257,266.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8,932,391,889.72	57,378,257,266.9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利润表

2023年度

会商银02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总收入		1,935,422,941.52	1,612,674,359.40
利息净收入	1	1,546,839,089.27	1,235,528,216.04
利息收入		3,315,797,049.05	3,061,972,387.10
利息支出		1,768,957,959.78	1,826,444,171.0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	-58,684,925.62	-40,592,562.4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804,481.38	10,205,976.9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6,489,407.00	50,798,539.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	319,749,822.70	382,571,810.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1,824,037.85	-5,676,402.57
其他收益	4	36,210,146.35	31,829,957.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89,929,062.07	-8,450,180.8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	2,388,417.20	11,787,118.82
其他业务收入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1,008,670.45	
二、营业总支出		1,623,067,014.59	1,232,565,818.19
税金及附加	8	21,439,613.92	17,291,796.18
业务及管理费	9	528,718,465.30	530,936,780.43
信用减值损失	10	1,072,908,935.37	683,793,533.5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1		543,708.01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2,355,926.93	380,108,541.21
加:营业外收入	12	17,338.91	58,583.96
减:营业外支出	13	3,601,165.76	600,526.62
四、利润总额(净亏损以“-”号填列)		308,772,100.08	379,566,598.55
减:所得税费用	14	-20,007,370.39	27,448,574.2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8,779,470.47	352,118,024.3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8,779,470.47	352,118,024.3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	98,949,013.13	-114,175,750.8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8,949,013.13	-114,175,750.8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9,467,858.81	-88,323,992.14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0,518,845.68	-25,851,758.70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7,728,483.60	237,942,273.5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会商银03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479,176,400.30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20,881,621.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减少额			3,156,653,269.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317,024,848.8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977,544,211.60	2,781,734,672.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418,800,000.00	497,219,848.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430,072.76	31,888,540.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88,799,133.24	6,967,551,351.7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4,569,949,450.8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52,452,033.28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220,055,000.00	401,048,091.09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0,000,000.00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531,539,452.25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120,405,90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2,543,510,15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312,000,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776,425,167.70	1,560,051,091.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0,756,156.16	283,217,931.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6,859,431.22	211,759,508.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228,870,152.79	183,687,706.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29,312,744.29	5,193,274,477.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0,513,611.05	1,774,279,873.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234,884,395.54	111,073,247,429.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3,865,978.06	844,811,286.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928,491.41	2,005.0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04,678,865.01	111,918,060,720.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936,380,583.81	113,038,786,87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7,574,230.75	521,225,44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73,954,814.56	113,560,012,31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0,724,050.45	-1,641,951,594.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997,551,060.00	6,644,257,33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97,551,060.00	6,644,257,33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777,641,930.00	5,603,084,6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2,003,070.00	156,915,350.00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18,402,20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13,083,944.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62,728,944.80	5,778,402,20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77,884.80	865,855,12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88,417.20	11,787,118.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2,579,028.20	1,009,970,522.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35,856,071.98	3,525,885,549.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3,277,043.78	4,535,856,071.9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会商限04-1表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数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3,000,000,000.00						29,997,440.83	161,328,374.87		734,237,890.79	686,290,433.64	4,554,859,258.27
3,000,000,00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2,877,947.05			-137,877,947.05	-105,000,00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2,877,947.05			-32,877,947.05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5,000,000.00	-105,00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00					68,951,572.30	197,206,321.72		734,237,890.79	877,191,957.06	4,877,587,741.8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会审报04-2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上年年初数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普通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股本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0					84,178,310.01	129,070,309.14	698,979,825.26	4,317,850,251.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933,266.47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00					84,178,310.01	129,070,309.14	698,979,825.26	4,316,916,984.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4,178,750.84	35,258,065.53	35,258,065.53	237,942,273.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4,178,750.84			237,942,273.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5,258,065.53	-70,516,131.0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5,258,065.53	-35,258,065.5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258,065.53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00					-29,997,440.83	164,328,374.67	734,237,890.79	4,554,859,258.2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本行基本情况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系 2016 年 12 月经原中国银保监会湖南监管局湘银监复（2016）325 号文批复，由三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一集团）、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和湖南三一智能控制设备有限公司等共 10 家公司共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南省长沙市出资设立的民营银行。本行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获得由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正式成立，本行营业期限为长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 亿元。

本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0000MA4L9D067R，法定代表人为夏博辉，并持有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颁发的 00568749 号《金融许可证》，注册地址为湖南湘江新区滨江金融中心楷林国际 D 座。

本行所属行业为银行业，主要经营活动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行 2024 年 4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行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行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行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本行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包括库存现金、存放于中央银行的超额准备金、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不含缴存财政性存款)及原到期日在3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和拆出资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本行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六)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本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



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本行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本行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本行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本行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行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



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本行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本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行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



同资产，本行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行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行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行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行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行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本行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行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行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行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行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本行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七）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款项的核算方法

买入返售交易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相关资产（包括债券及票据），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返售相同之金融产品。买入返售按买入返售相关资产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项目列示。

卖出回购交易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将相关的资产（包括债券和票据）出售给交易对手，到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回购相同之金融产品。卖出回购按卖出回购相关资产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目列示。卖出



的金融产品仍按原分类列于资产负债表内，并按照相关的会计政策核算。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的利息收支，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以实际利率确认。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支。

(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 目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计算机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0-3	19.40-33.33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5	3	19.40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3	19.40-32.33

(九)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 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的标准和时点
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软件	开发、测试后达到设计要求的标准
建设工程	达到合同约定的验收标准

(十) 无形资产及数据资产

1. 无形资产及数据资产包括计算机软件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数据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及数据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遇见其为本行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及数据资产。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专利权	10-20 年、权属期限	直线摊销法
软件系统及其他	1-10 年、使用期限或权属期限	直线摊销法

本行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数据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及数据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此类无形资产及数据资产不予摊销,在每个会计期间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数据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十一)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和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三) 委托贷款及存款

委托贷款业务是指由客户(委托人)提供资金,由本行(受托人)按照委托人的意愿代理发放、管理并协助收回贷款的一项受托业务。委托贷款业务相关风险和收益由委托人承担和享有。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按照实际收到委托人提供的资金与根据委托人意愿实际发放的贷款的差额列示于吸收存款项目。

(十四)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本行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本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五)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行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行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十六) 收入和支出确认的原则和方法

1. 利息收入

对于所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中计息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金融负债摊余成本的利率。实际利率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例如提前还款权)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预期信用损失。

本行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即，账面余额扣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之后的净额)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本行通过在特定时点或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和接受服务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十七)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本行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本行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



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本行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行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行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行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行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



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十九) 租赁

本行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行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行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行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行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行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行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



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一般风险准备金

本行自 2012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的规定，从税后利润中按原则上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的比例计提一般风险准备，作为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

(二十一) 分部报告

本行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行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二十二)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本行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95,897.77	
未分配利润	-1,395,897.77	
2022 年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462,631.30	

2. 本行自 2023 年起提前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行财务报表无影响。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1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6 号），本行自 2023 年 8 月 1 日期对满足条件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金融企业贷款损失准备金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86 号），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行按贷款余额的 1% 计提的损失准备允许税前扣除。

3.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本行免征增值税的利息收入为：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国家助学贷款、国债及地方政府债、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规定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包含：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70 号）规定免税范围的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包含：同业存款、同业借款、同业代付、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持有金融债券及同业存单。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5.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所得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76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5号),本行地方政府债利息收益为企业所得税免税收入。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二条,《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国债投资业务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年第36号),本行国债利息收益为企业所得税免税收入。

7. 根据《关于铁路债券利息收入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57号),本行铁道债利息收益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8.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9.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3号)第一条、第二条,对金融机构向小微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对金融机构与小微企业、微型企业签订的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4,601,976.70	9,597,040.00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3,115,370,897.97	3,062,928,864.69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051,691,130.84	1,027,227,770.11
存放中央银行其他款项	27,000.00	17,000.00
应计利息	1,651,941.03	1,647,649.91
合 计	4,173,342,946.54	4,101,418,324.71

(2) 其他说明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系按规定缴存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该等款项不能



用于日常业务。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7.00%（2022 年 12 月 31 日：7.5%）。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包括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于支付清算、头寸调拨的资金及其他作为资产运用的业务备付金。

存放中央银行其他款项主要系缴存中国人民银行的财政性存款。

2. 存放同业款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存放境内银行	963,347,330.84	1,418,553,696.50
存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6,253,014.86	1,504,926.99
应计利息	453,002.74	653,998.52
小 计	970,053,348.44	1,420,712,622.01
减：坏账准备	305,653.56	1,662,648.60
合 计	969,747,694.88	1,419,049,973.41

(2) 存放同业款项坏账准备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1,662,648.60			1,662,648.60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56,995.04			-1,356,995.04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期末数	305,653.56			305,653.56



3. 拆出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拆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537,383,590.54	1,187,383,590.54
拆放境外同业	120,405,900.00	118,398,200.00
应计利息	3,562,828.64	2,897,587.89
小 计	661,352,319.18	1,308,679,378.43
减：坏账准备	21,964,693.31	22,857,924.86
合 计	639,387,625.87	1,285,821,453.57

(2) 拆出资金坏账准备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1,599,172.05		21,258,752.81	22,857,924.86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86,912.16		393,680.61	-893,231.55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312,259.89		21,652,433.42	21,964,693.31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债券		797,240,000.00
应计利息		97,661.32
小 计		797,337,661.32
减：坏账准备		3,177,826.43
合 计		794,159,834.89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坏账准备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3,177,826.43			3,177,826.43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177,826.43			-3,177,826.43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以摊余成本计量		
个人贷款和垫款		



其中：个人住房贷款	305,589,872.36	347,551,461.08
个人经营贷款	14,883,143,020.72	12,361,609,406.93
个人消费贷款	12,982,534,135.94	11,563,008,257.15
小 计	28,171,267,029.02	24,272,169,125.16
公司贷款和垫款		
其中：贷款	7,740,796,492.22	8,013,987,127.83
垫款		7,750,018.53
小 计	7,740,796,492.22	8,021,737,146.36
以摊余成本计量贷款小计	35,912,063,521.24	32,293,906,271.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贴现	1,193,103,810.78	1,197,985,837.78
小 计	1,193,103,810.78	1,197,985,837.78
应计利息	232,430,655.87	214,647,291.39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37,337,597,987.89	33,706,539,400.69
减：贷款损失准备	997,530,517.28	827,494,176.86
合 计	36,340,067,470.61	32,879,045,223.83

(2)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贷款	21,671,013,248.15	18,369,380,688.25
保证贷款	6,496,864,611.94	4,884,782,216.67
抵押贷款	7,566,992,156.02	8,535,640,888.00
质押贷款	1,370,297,315.91	1,702,088,316.38
应计利息	232,430,655.87	214,647,291.39
小 计	37,337,597,987.89	33,706,539,400.69
减：贷款损失准备	997,530,517.28	827,494,176.86
合 计	36,340,067,470.61	32,879,045,223.83



(3) 按行业方式分布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6,014,404.27	0.04	12,925,000.00	0.04
采矿业	289,725,444.02	0.78	361,618,999.96	1.08
房地产业	2,083,957,010.17	5.62	2,356,383,743.51	7.03
建筑业	930,714,846.81	2.51	797,675,943.65	2.3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5,204,618.77	0.15	98,974,307.30	0.30
教育	30,505,753.87	0.08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9,287,146.89	0.08	12,203,980.00	0.04
农、林、牧、渔业	17,424,789.60	0.05	42,028,750.00	0.12
批发和零售业	1,195,370,252.22	3.22	591,436,376.34	1.77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41,463,507.50	0.38	83,220,833.22	0.25
卫生和社会工作	1,010,695.87	0.00	60,000,000.00	0.18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26,614,666.68	0.34	4,025,833.24	0.01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2,968,592.56	0.14	36,878,666.09	0.11
制造业	938,456,940.90	2.53	894,152,663.14	2.67
住宿和餐饮业	4,243,291.65	0.01	13,152,868.11	0.0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825,660,447.30	4.92	2,653,206,394.19	7.92
其他	2,174,083.14	0.01	3,852,787.61	0.01
个人贷款	28,171,267,029.02	75.92	24,272,169,125.16	72.47
买断式转贴现	1,193,103,810.78	3.22	1,197,985,837.78	3.58
小 计	37,105,167,332.02	100.00	33,491,892,109.30	100.00
应计利息	232,430,655.87		214,647,291.39	
减：贷款损失准备	997,530,517.28		827,494,176.86	
合 计	36,340,067,470.61		32,879,045,223.83	



(4) 逾期贷款 (按担保方式)

项 目	期末数				合 计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至360 天(含360天)	逾期360天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信用贷款	582,029,109.81	392,982,983.46	13,438,256.82	115,833.10	988,566,183.19
保证贷款	127,669,945.38	59,485,611.60			187,155,556.98
抵押贷款	185,958,233.73	39,648,408.72	26,649,343.73	698,311.10	252,954,297.28
质押贷款	22,556,938.25	58,580,920.75	7,112,915.18		88,250,774.18
合 计	918,214,227.17	550,697,924.53	47,200,515.73	814,144.20	1,516,926,811.63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合 计
	逾期1天至90 天(含90天)	逾期90天至360 天(含360天)	逾期360天至3 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信用贷款	287,787,079.81	247,770,581.47	9,048,944.58		544,606,605.86
保证贷款	83,434,610.63	8,696,243.05			92,130,853.68
抵押贷款	158,315,246.99	21,199,817.10	21,950,505.27	65,137,486.36	266,603,055.72
质押贷款	7,425,901.61	1,049,504.76	88,155,287.97		96,630,694.34
贴现			33,642,907.90		33,642,907.90
合 计	536,962,839.04	278,716,146.38	152,797,645.72	65,137,486.36	1,033,614,117.50

(5) 贷款损失准备

1) 以摊余成本计量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 值)	
期初数	433,035,683.00	143,847,728.00	250,610,765.86	827,494,176.86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至阶段一	6,340,951.32	-5,981,749.70	-359,201.62	
转至阶段二	-10,848,364.67	10,898,474.52	-50,109.85	
转至阶段三	-5,321,415.41	-26,784,211.57	32,105,626.98	
本期计提	99,200,499.03	128,069,494.55	872,011,095.84	1,099,281,089.42



本期核销			1,002,655,946.01	1,002,655,946.01
本期收回或转回			98,259,311.20	98,259,311.20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利息冲转及其他			-24,848,114.19	-24,848,114.19
期末数	522,407,353.27	250,049,735.80	225,073,428.21	997,530,517.28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4,158,583.00	4,878,678.70	33,642,907.90	42,680,169.60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至阶段一				
转至阶段二				
转至阶段三				
本期计提	3,794,485.55	-4,878,678.70	-1,133,247.11	-2,217,440.26
本期核销			33,160,880.01	33,160,880.01
本期收回或转回			651,219.22	651,219.22
期末数	7,953,068.55			7,953,068.55

6.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32,080,876.35	4,817,654,910.58
其中：债券	559,278,095.46	
权益工具	11,171,401.80	11,924,084.90
基金及其他	3,361,631,379.09	4,805,730,825.68
合 计	3,932,080,876.35	4,817,654,910.58



7. 债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国债	601,324,103.77	653,460,061.22
地方政府债	40,043,979.02	420,901,026.36
政策性银行债	394,091,218.90	496,762,232.61
资管计划及信托计划	22,630,000.00	323,010,000.00
应计利息	20,725,128.18	29,592,777.19
小 计	1,078,814,429.87	1,923,726,097.38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629,747.14	9,082,452.45
合 计	1,078,184,682.73	1,914,643,644.93

(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9,082,452.45			9,082,452.45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452,705.31			-8,452,705.31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629,747.14			629,747.14
期末减值准备计 提比例(%) [注]	2.60			2.60

[注] 本行期末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比例基数不包含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银行债



8. 其他债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国债	4,712,313,010.00	2,761,007,762.00
公司债	1,349,913,065.00	2,126,330,124.00
政策性银行债	1,747,371,400.00	1,766,059,890.00
企业债	1,196,659,076.00	1,126,979,619.00
地方政府债	599,261,217.75	421,209,606.85
中期票据	414,990,567.00	351,460,462.00
资产支持证券	22,485,427.60	175,357,648.00
应计利息	184,292,696.62	200,154,668.30
合 计	10,227,286,459.97	8,928,559,780.15

(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6,048,393.15			6,048,393.15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65,488.43	88,065.11		-1,177,423.32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4,782,904.72	88,065.11		4,870,969.83
期末减值准备计 提比例(%) [注]	0.16	2.06		0.16

[注] 本行期末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比例基数不包含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银行债



9. 固定资产

项 目	计算机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77,423,334.07	2,828,465.56	3,009,302.89	83,261,102.52
本期增加	11,822,677.70	629,628.30	555,876.11	13,008,182.11
其中: 购置	10,992,196.28	629,628.30	555,876.11	12,177,700.69
其他	830,481.42			830,481.42
本期减少	720,995.99		1,458,092.98	2,179,088.97
其中: 处置或 报废	720,995.99		635,303.87	1,356,299.86
其他			822,789.11	822,789.11
期末数	88,525,015.78	3,458,093.86	2,107,086.02	94,090,195.66
累计折旧:				
期初数	48,031,401.56	2,325,395.68	2,432,593.55	52,789,390.79
本期计提	11,966,287.21	265,038.67	256,773.66	12,488,099.54
本期减少	688,342.25		599,872.57	1,288,214.82
其中: 处置或 报废	688,342.25		599,872.57	1,288,214.82
其他	251,322.04		-246,129.94	5,192.10
期末数	59,560,668.56	2,590,434.35	1,843,364.70	63,994,467.61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8,964,347.22	867,659.51	263,721.32	30,095,728.05
期初账面价值	29,391,932.51	503,069.88	576,709.34	30,471,711.73

10. 在建工程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建设工程(数据中心机房建设 工程项目)	725,471.71	1,644,859.67		2,370,331.38
合 计	725,471.71	1,644,859.67		2,370,331.38



11.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51,389,573.86	11,424,513.29	62,814,087.15
本期增加金额	10,400,093.83	11,751,873.85	22,151,967.68
租入	10,400,093.83	11,751,873.85	22,151,967.68
本期减少金额	16,448,789.27	11,424,513.29	27,873,302.56
处置	16,448,789.27	11,424,513.29	27,873,302.56
期末数	45,340,878.42	11,751,873.85	57,092,752.27
累计折旧			
期初数	25,580,162.33	8,149,334.28	33,729,496.61
本期增加金额	16,707,697.31	5,828,615.12	22,536,312.43
计提	16,707,697.31	5,828,615.12	22,536,312.43
本期减少金额	16,448,789.32	11,405,846.55	27,854,635.87
处置	16,448,789.32	11,405,846.55	27,854,635.87
期末数	25,839,070.32	2,572,102.85	28,411,173.17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9,501,808.10	9,179,771.00	28,681,579.10
期初账面价值	25,809,411.53	3,275,179.01	29,084,590.54

12. 无形资产

项 目	软件及其他	专利权	数据资产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353,313,576.43	507,472.17	8,865,119.77	362,686,168.37
本期增加金额	104,682,620.32	2,221,575.39	1,773,205.64	108,677,401.35
1) 购置	104,682,620.32	2,221,575.39		106,904,195.71
2) 内部研发			1,773,205.64	1,773,205.64
本期减少金额	6,726,900.62	169,050.00		6,895,950.62
处置	6,726,900.62	169,050.00		6,895,950.62



期末数	451,269,296.13	2,559,997.56	10,638,325.41	464,467,619.10
累计摊销				
期初数	95,926,404.99	48,247.41		95,974,652.40
本期增加金额	52,569,405.12	114,394.95		52,683,800.07
计提	52,569,405.12	114,394.95		52,683,800.07
本期减少金额	6,347,073.37	12,132.67		6,359,206.04
处置	6,347,073.37	12,132.67		6,359,206.04
期末数	142,148,736.74	150,509.69		142,299,246.43
减值准备				
期初数	1,008,287.06			1,008,287.06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74,268.71			74,268.71
报废	74,268.71			74,268.71
期末数	934,018.35			934,018.35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308,186,541.04	2,409,487.87	10,638,325.41	321,234,354.32
期初账面价值	256,378,884.38	459,224.76	8,865,119.77	265,703,228.91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52,113,005.42	217,816,950.82	886,065,616.68	132,909,842.51
公允价值变动			84,481,269.48	12,672,190.42
其他	22,372,253.88	3,355,838.08	19,890,449.02	2,983,567.35
合 计	1,474,485,259.30	221,172,788.90	990,437,335.18	148,565,600.2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241,643,898.04	36,246,584.70	83,419,377.55	12,512,906.63
其他	28,681,579.10	4,302,236.87	19,501,808.10	2,925,271.22
合 计	270,325,477.14	40,548,821.57	102,921,185.65	15,438,177.8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548,821.57	180,623,967.33	15,438,177.85	133,127,422.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548,821.57		15,438,177.85	

14. 其他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利息	89,102,895.91	34,273,411.25
其他应收款	45,197,650.76	108,651,877.84
预付款	846,449,888.33	634,600,394.34
长期待摊费用	1,209,362.36	197,965.65
其他	27,328,375.23	1,068,046.47
合 计	1,009,288,172.59	778,791,695.55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3,468,317.80	3,357,475.50
诉讼费垫款	9,425,658.80	4,749,486.27
结算清算款项	32,475,258.66	100,611,856.74
小 计	45,369,235.26	108,718,818.51



减：坏账准备	171,584.50	66,940.67
净 值	45,197,650.76	108,651,877.84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66,940.67	66,940.67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4,643.83	104,643.83
期末数			171,584.50	171,584.50

(3) 预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购置长期资产[注]	812,415,317.17	605,250,000.00
其他	34,034,571.16	29,350,394.34
小 计	846,449,888.33	634,600,394.34

[注]本行预付购置长期资产款项中包含预付与本行受同一股东控制且发生交易的其他企业款项，详见附注十（二）

1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期末资产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115,397,897.97	法定准备金和财政性存款
债权投资	644,471,139.46	用于财政社保定期存款质押
其他债权投资	4,415,497,524.24	用于正回购质押、社会保险基金及财政定期存款质押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6,095,606.59	用于财政社保定期存款质押
合 计	8,681,462,168.26	

(2) 期初资产受限情况

项 目	期初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062,945,864.69	法定准备金和财政性存款
债权投资	778,108,916.05	用于财政社保定期存款质押
其他债权投资	2,215,516,210.79	用于正回购质押、向央行借款质押、财政社保定期存款质押
合 计	6,056,570,991.53	

16.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向中央银行借款	199,000,000.00	419,055,000.00
应计利息	109,944.45	250,944.44
合 计	199,109,944.45	419,305,944.44

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境内银行	505,000,000.00	870,000,000.00
应计利息	7,230,943.20	10,603,766.81
合 计	512,230,943.20	880,603,766.81

18. 拆入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境内银行拆入	2,718,000,000.00	3,030,000,000.00
应计利息	17,435,444.43	20,001,375.02
合 计	2,735,435,444.43	3,050,001,375.02



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债券	915,900,000.00	497,100,000.00
应计利息	217,112.33	119,848.77
合 计	916,117,112.33	497,219,848.77

20. 吸收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活期存款	3,274,917,724.72	4,381,211,489.64
其中：公司	2,094,188,645.69	3,401,221,294.77
个人	1,180,729,079.03	979,990,194.87
定期存款	34,256,594,661.07	34,256,987,350.58
其中：公司	16,684,861,227.77	17,056,316,966.22
个人	17,571,733,433.30	17,200,670,384.36
财政性存款	4,627,324,554.77	1,740,000,000.00
存入保证金	172,054,139.14	281,401,841.16
汇出汇款和应解汇款	11,131,763.76	397,313.20
应计利息	1,061,023,564.78	1,151,815,039.28
合 计	43,403,046,408.24	41,811,813,033.86

21.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55,934,941.70	247,021,555.56	282,301,353.22	20,655,144.04
离职后福利—设定 提存计划		18,122,263.03	18,122,263.03	
辞退福利		482,623.78	482,623.78	
合 计	55,934,941.70	265,626,442.37	300,906,240.03	20,655,144.04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809,770.78	203,287,918.73	237,097,689.51	19,000,000.00
职工福利费		12,215,259.71	12,215,259.71	
社会保险费		10,842,056.39	10,842,056.3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306,554.89	10,306,554.89	
工伤保险费		513,376.82	513,376.82	
生育保险费		22,124.68	22,124.68	
住房公积金	0.60	15,823,909.42	15,823,909.42	0.6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25,170.32	4,852,411.31	6,322,438.19	1,655,143.44
小 计	55,934,941.70	247,021,555.56	282,301,353.22	20,655,144.04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17,436,189.66	17,436,189.66	
失业保险费		686,073.37	686,073.37	
小 计		18,122,263.03	18,122,263.03	

(4) 辞退福利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辞退福利		482,623.78	482,623.78	
小 计		482,623.78	482,623.78	

22.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34,616,849.09	35,221,253.55
增值税	31,015,745.36	31,670,253.1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858,429.01	1,708,345.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00,000.00	2,361,647.12
教育费附加	1,200,000.00	1,012,134.48



印花税	1,000,000.00	507,745.49
地方教育附加	800,000.00	674,756.32
车船税		360.00
合计	73,291,023.46	73,156,495.20

23. 预计负债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开出承兑汇票减值准备	9,201,175.97		9,201,175.97	
合计	9,201,175.97		9,201,175.97	

24.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发行同业存单	5,997,551,060.00	5,777,641,930.00
应计利息	72,180,007.29	84,752,547.97
合计	6,069,731,067.29	5,862,394,477.97

25.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租赁付款额	22,824,689.34	15,932,265.18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452,435.26	-629,649.46
合计	22,372,254.08	15,302,615.72

26. 其他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97,459,803.67	118,260,433.19
应付股利	5,355,000.00	
递延收益	2.66	30,203,900.02
合计	102,814,806.33	148,464,333.21



(2)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代理业务清算	871,154.13	1,473,105.00
资金清算应付款	39,296,054.62	34,045,266.60
应付手续费	19,982,391.84	27,859,832.43
应付证券化资产信托资金	20,400,768.59	38,831,906.40
应付存款保险费	10,070,000.00	9,000,000.00
其他	6,839,434.49	7,050,322.76
小 计	97,459,803.67	118,260,433.19

27. 股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减少以“-”表示）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法人持股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2) 前十名股东明细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540,000,000.000			540,000,000.00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000			450,000,000.00
湖南三一智能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360,000,000.000			360,000,000.00
湖南同发投资有限公司	294,000,000.000			294,000,000.00
湖南安培电力带电作业有限公司	294,000,000.000			294,000,000.00
湖南省中欣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94,000,000.000			294,000,000.00
湖南安鑫物流有限公司	249,000,000.000			249,000,000.00
长沙澄海实业有限公司	210,000,000.000			210,000,000.00
湖南省八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6,000,000.000			156,000,000.00
长沙嘉斯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3,000,000.000			153,000,000.00
合 计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28.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997,440.83	81,119,496.83	-35,291,106.85	17,461,590.55	68,951,572.30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1,416,719.13	68,295,458.45	-84,019,669.56	22,847,269.20	58,051,139.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41,419,278.30	12,824,038.38	48,728,562.71	-5,385,678.65	10,900,432.62
合 计	-29,997,440.83	81,119,496.83	-35,291,106.85	17,461,590.55	68,951,572.30

29.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64,328,374.67	32,877,947.05		197,206,321.72
合 计	164,328,374.67	32,877,947.05		197,206,321.72

(2) 其他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按照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 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般风险准备	734,237,890.79			734,237,890.79
合 计	734,237,890.79			734,237,890.79



31.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87,686,331.4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395,897.7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86,290,433.64	
加:本期净利润	328,779,470.4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877,947.05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5,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77,191,957.06	

(二) 利润表项目注释

1. 利息净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收入	3,315,797,049.05	3,061,972,387.10
发放贷款和垫款	2,768,817,288.41	2,471,555,387.00
其中:公司贷款及垫款	556,376,319.39	429,903,420.54
个人贷款	2,161,452,549.76	1,942,186,820.81
票据贴现	50,988,419.26	99,465,145.6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6,034,906.60	58,411,662.74
存放同业款项	15,676,126.30	15,026,230.68
拆出资金	19,867,120.67	20,212,518.3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221,117.38	36,393,296.71
债券及其他投资	417,222,677.38	460,357,091.63
其他	1,957,812.31	16,200.00
利息支出	1,768,957,959.78	1,826,444,171.06
向央行借款	8,785,277.78	5,012,460.89
同业存放款项	23,063,084.94	28,151,089.26
拆入资金	80,967,319.46	91,842,472.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4,128,588.86	45,495,774.73



吸收存款	1,462,228,159.42	1,480,628,823.05
应付债券	159,785,529.32	169,770,484.55
其他		5,543,066.34
利息净收入	1,546,839,089.27	1,235,528,216.04

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804,481.38	10,205,976.95
其中：委托及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2,277,850.45	264,831.52
电子银行手续费收入	1,096,143.03	1,034,648.30
提前还款违约金收入	473,192.90	274,442.94
承诺及担保业务手续费收入	22,971.98	101,132.09
债券借贷手续费收入	297,880.60	999,431.32
其他手续费收入	3,636,442.42	7,531,490.7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6,489,407.00	50,798,539.36
其中：合作业务手续费支出	50,636,939.05	29,832,949.02
电子银行手续费支出	4,996,543.57	2,174,505.04
债券借贷手续费业务支出	1,810,635.65	1,869,139.68
结算手续费支出	5,988,496.69	10,351,667.08
其他手续费支出	3,056,792.04	6,570,278.5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8,684,925.62	-40,592,562.41

3.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交易性金融工具	252,030,169.53	297,514,513.06
其他债权投资	49,925,506.15	62,220,568.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5,970,109.17	28,513,132.0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824,037.85	-5,676,402.57
合 计	319,749,822.70	382,571,810.82



4.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6,210,146.35	31,829,957.00
合 计	36,210,146.35	31,829,957.00

政府补助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政府补助之说明。

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交易性金融工具	89,929,062.07	-8,450,180.87
合 计	89,929,062.07	-8,450,180.87

6. 汇兑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结售汇损益	-5,307.84	-114,911.75
其他外汇损益	2,393,725.04	11,902,030.57
合 计	2,388,417.20	11,787,118.82

7.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处置抵债资产收益	-1,008,670.45	
合 计	-1,008,670.45	

8.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83,601.20	8,258,607.34
教育费附加	4,407,257.66	3,539,403.15
印花税	3,772,599.00	3,087,153.37



地方教育附加	2,938,171.76	2,359,602.09
其他税金	37,984.30	47,030.23
合 计	21,439,613.92	17,291,796.18

9. 业务及管理费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266,646,380.31	264,254,210.79
折旧与摊销	87,938,672.66	74,187,150.47
电子设备运转费	36,001,577.65	27,916,581.70
业务费用	35,957,177.92	45,354,191.18
专业服务费	29,068,685.96	25,388,534.42
宣传费	29,039,303.68	57,813,225.26
存款保险费	20,498,364.15	18,558,757.02
业务招待费	12,117,892.46	7,586,634.46
差旅会议费	7,476,983.23	6,835,213.23
广告费	2,564,247.83	1,625,459.58
其他	1,409,179.45	1,416,822.32
合 计	528,718,465.30	530,936,780.43

10.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97,063,649.16	699,415,904.54
金融投资	-9,630,128.63	-8,575,635.82
同业业务	-5,428,053.02	-4,970,348.10
表外业务	-9,201,175.97	-2,076,387.05
其他应收款	104,643.83	
合 计	1,072,908,935.37	683,793,533.57



1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无形资产		543,708.01
合 计		543,708.01

12.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出纳长款收入	1.25	1.92
其他	17,337.66	58,582.04
合 计	17,338.91	58,583.96

13.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捐赠	1,000,000.00	465,000.00
罚款	2,134,000.00	
其他	467,165.76	135,526.62
合 计	3,601,165.76	600,526.62

14.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45,412,364.92	61,120,548.20
递延所得税费用	-65,419,735.31	-33,671,973.99
合 计	-20,007,370.39	27,448,574.2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308,772,100.08
按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6,315,815.0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260,119.4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7,462,835.4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63,942.86
税收优惠	-5,364,173.33
所得税费用	-20,007,370.39

15.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28之说明。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其他收益	36,210,146.35
营业外收入	17,338.91
其他应收款净减少	39,202,587.50
合 计	75,430,072.76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业务管理费	178,469,539.32
其他负债净减少	45,649,526.88
营业外支出	3,601,165.76
其他	1,149,920.83
合 计	228,870,152.79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支付租金	13,083,944.80
合 计	13,083,944.80

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8,779,470.47	352,118,024.3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72,908,935.37	684,337,241.58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2,488,099.54	13,873,622.29
使用权资产折旧、租赁负债摊销	22,536,312.43	22,476,318.81
无形资产摊销	52,671,667.40	34,518,123.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0,238.73	3,712,939.46
已减值贷款利息收入	-3,806,092.65	-1,781,568.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8,851.0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245.3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9,929,062.07	8,450,180.87
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收益以“-”号填列)	-417,222,677.38	-820,092,172.45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收益以“-”号填列)	159,785,529.32	175,313,550.89
汇兑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88,417.20	-11,787,118.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5,495,938.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815,554.39	-33,671,973.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5,793,336.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76,918,444.35	3,624,193,847.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16,944,264.40	-2,277,381,140.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0,513,611.05	1,774,279,873.8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63,277,043.78	4,535,856,071.9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535,856,071.98	3,525,885,549.2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2,579,028.20	1,009,970,522.72

5.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2,563,277,043.78	4,535,856,071.98
其中：库存现金	4,601,976.70	9,597,040.00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051,691,130.84	1,027,227,770.11
原到期日在3个月以内存放同业款项	969,600,345.70	1,419,049,973.41
原到期日在3个月以内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94,159,834.89
原到期日在3个月以内的拆出资金	537,383,590.54	1,285,821,453.57
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3,277,043.78	4,535,856,071.98

(四) 其他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成人民币余额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其中：美元	5,000.00	7.0827	35,413.50
存放同业款项			
其中：美元	3,964,592.54	7.0827	28,080,019.58
港币	85.21	0.9062	77.22
英镑	3.00	9.0411	27.12
拆出资金			
其中：美元	17,038,371.68	7.0827	120,677,675.10
吸收存款			
其中：美元	95,833.93	7.0827	678,762.98



2. 租赁

本行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11之说明。

2) 本行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九)之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399,580.29	1,064,823.01
合 计	399,580.29	1,064,823.01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723,829.29	755,522.31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3,449,320.16	5,791,099.53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

剩余期限	期末未折现合同金额	上年年末未折现合同金额
1个月以内	2,157,419.83	
1-3个月	4,147,701.31	
3个月-1年	14,602,596.82	6,175,270.04
1-5年	1,916,971.38	9,756,995.14
合 计	22,824,689.34	15,932,265.18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1) 结构化主体的基础信息

本行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为由独立第三方发行和管理的资金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和资产支持证券、基金，本行不存在向其提供财务支持的义务和意图。本行也并未对该等结构化主体提供过财务支持。

(2) 与权益相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和最大损失敞口



项 目	财务报表 列报项目	账面价值（含应计利息）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支持证券	其他债权投资		183,940,875.41
资管计划及信托 投资、基金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61,631,379.09	4,805,730,825.68
	债权投资	23,596,132.86	315,837,642.63
合 计		3,385,227,511.95	5,305,509,343.72

（续上表）

项 目	财务报表 列报项目	最大损失敞口（含应计利息）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支持证券	其他债权投资		183,940,875.41
资管计划及信托 投资、基金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61,631,379.09	4,805,730,825.68
	债权投资	23,596,132.86	315,837,642.63
合 计		3,385,227,511.950	5,305,509,343.72

2. 发起设立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1）作为结构化主体发起人的认定依据

本行发起并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为本行由于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由第三方信托公司设立的特定目的信托。在本行的资产证券化业务中，本行将部分信贷资产委托给信托公司并设立特定目的信托，由信托公司以信贷资产产生的现金为基础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本行作为该特定目的信托的贷款服务机构，对转让予特定目的信托的贷款进行管理，并作为贷款资产管理人收取相应手续费。本行亦持有部分特定目的信托的各级资产支持证券。本行认为本行于该等结构化主体相关的可变回报并不显著。

（2）本期从结构化主体获得的收益及收益类型、本期转移至结构化主体的所有资产在转移时的账面价值

结构化主体类型	本期向结构化主体转移资产账面价值	主要收益类型
资产支持证券	503,248,709.36	手续费收入

七、政府补助

（一）本期新增的政府补助情况



项 目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6,210,146.35
其中：计入其他收益	36,210,146.35

(二)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36,210,146.35 元。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本节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一）金融工具风险管理概述

本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披露要求，就有关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中的数据信息作出披露。

本行建立组织架构健全、职责边界清晰的风险治理架构，建立多层次、相互衔接、有效制衡的运行机制，风险管理保持充分的独立性与权威性。通过确立全行统一的风险偏好，持续改进和健全风险管理组织体系、优化风险管理流程、培育风险管理文化，建立符合本行实际的、规范的风险管理体系。本行在经营活动中主要面临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法律合规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及其他风险。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行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贷款、承兑、担保、债券投资等表内、表外业务。

1. 信用风险的衡量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本行根据原银监会的《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按照风险程度将金融资产划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其中后三类资产被视为不良资产。

对金融资产分类的核心定义为：

正常类：债务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金、利息或收益不能按时足额偿付。

关注类：虽然存在一些可能对履行合同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但债务人目前有能力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

次级类：债务人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或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

可疑类：债务人已经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资产已发生显著信用减值。

损失类：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后，只能收回极少部分金融资产，或损失全部金融资产。

该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制度有助于本行有效识别和计量预期损失，保障风险抵补，督促风险化解。



2. 预期信用损失

本行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减值准备。

本行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预测和借款的信用状况。以下为本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在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判断、假设和估计。

(1) 金融工具的风险评价方法

本行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将各金融工具分别划分为三个阶段，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本行至少每季度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行进行金融工具的风险阶段划分时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主要考虑的因素有监管及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还款行为等。

本行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判断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的违约概率变化、信用风险分类的变化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风险发生显著增加的情形，具体包括：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由正常类变化为关注类；债务人被列入本行负面客户清单；逾期天数超过标准；评级发生下迁即下迁至国内主体评级“AA”以下。

(2) 违约的界定及已发生减值的判定

违约是指金融资产在违约认定时点存在下述情况之一：

1) 五级分类分为次级、可疑、损失；

2) 同业投资、债券投资、非标投资逾期天数大于 30 天，贷款、表外资产逾期天数大于 90 天；



3) 债券评级或金融机构外部主体评级为 CCC 及以下或出现违约信息；

当金融资产出现上述情况时，本行将认定其为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3)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使用的方法、假设和参数

根据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行对不同的资产分别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PD)、违约损失率(LGD)及违约风险敞口(EAD)三者的乘积折现后的结果。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预计违约导致的损失金额占风险暴露的比例。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预期违约时的表内和表外风险暴露总额。

(4)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时对前瞻性信息的使用

本行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选取 PPI、工业增加值、社会融资规模存量作为系统因子通过威尔逊模型进行违约概率的前瞻性调整。

(5) 信用风险敞口风险分组

本行根据产品类型、客户类型等因素进行风险分组，每年对风险分组进行重检。

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如不符合相互抵销条件的净额结算协议等)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金额，系指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本行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内项目风险敞口：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16,874.10	409,182.13
存放同业款项	96,974.77	141,905.00
拆出资金	63,938.76	128,582.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9,415.98
发放贷款和垫款	3,634,006.75	3,287,904.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2,090.95	481,765.49



债权投资	107,818.47	191,464.36
其他债权投资	1,022,728.65	892,855.98
其他金融资产	4,519.77	10,865.19
小计	5,738,952.22	5,623,940.80
资产负债表外项目风险敞口：		
开出保函		2,311.28
银行承兑汇票	8,870.06	15,199.36
小计	8,870.06	17,510.64
合计	5,747,822.28	5,641,451.44

4. 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信息

(1) 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信用质量情况

1) 本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贷款	45,019.35	26,979.19
保证贷款	6,428.32	900.87
附担保物贷款	14,295.54	20,085.75
其中：抵押贷款	7,537.64	11,165.27
质押贷款	6,757.90	8,920.48
贴现		3,364.29
贷款和垫款总额	65,743.21	51,330.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损失准备	22,507.34	25,061.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损失准备		3,364.29

2) 本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信息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减值准备	净值	金额	减值准备	净值
拆出资金	3,936.81	2,165.24	1,771.57	3,936.81	2,125.88	1,810.93
其他金融资产	17.16	17.16		6.69	6.69	
合计	3,953.97	2,182.40	1,771.57	3,943.50	2,132.57	1,810.93

(2) 债券投资评级分布分析

1) 本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持有的债券投资评级分布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 计
人民币债券：				
AAA		4,083.60	215,326.36	219,409.96
AA+			115,523.14	115,523.14
AA				
A-			428.03	428.03
未评级	55,927.81	101,375.25	691,451.12	848,754.18
其中：国债	50,609.56	61,042.11	475,296.24	586,947.91
政策性银行债	5,033.38	40,333.14	178,246.53	223,613.05
中期票据			25,990.72	25,990.72
其他债券			11,917.63	11,917.63
资产支持证券	284.87			284.87
合 计	55,927.81	105,458.85	1,022,728.65	1,184,115.31

2) 本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持有的债券投资评级分布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 计
人民币债券：				
AAA		42,710.24	217,976.46	260,686.70
AA+			133,532.18	133,532.18
AA			5,201.61	5,201.61
未评级		117,170.36	536,145.74	653,316.10
其中：国债		66,303.85	278,652.25	344,956.10
政策性银行债		50,866.51	180,424.45	231,290.96
中期票据			25,216.64	25,216.64
其他债券			51,852.40	51,852.40
合 计		159,880.60	892,855.99	1,052,736.59

(3) 本行抵债资产的处置情况说明

本行2023年共处置抵债资产原值693.93万元。

5. 金融资产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行交易对手或债务人很大程度上集中于本地，由此具备了某些共同或相似的经济特性，因此本行在信用风险管理策略上着重于行业集中度的管理。本行按行业分布列示的信贷风险



详见附注五(一)5之说明。

(三) 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行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包括因无法履行还款责任,或者因无法及时或以合理的价格为本行资产组合变现提供资金所带来的风险。

1. 本行截至2023年12月31日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析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向中央银行借款			4,510.99	15,400.00
同业存放款项			723.09	50,500.00
拆入资金			63,743.54	179,8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1,611.71	
吸收存款		506,345.46	369,686.98	328,639.73
应付债券			56,536.39	550,436.72
租赁负债			630.51	1,460.26
其他负债		9,360.22	83.49	247.36
负债总额		515,705.68	587,526.70	1,126,484.07

(续上表)

项 目	1-5 年	5 年以上	无限期	合 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19,910.99
同业存放款项				51,223.09
拆入资金	30,000.00			273,543.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1,611.71
吸收存款	3,135,632.47			4,340,304.64
应付债券				606,973.11
租赁负债	191.70			2,282.47
其他负债	54.91			9,745.98
负债总额	3,165,879.08			5,395,595.53

2. 本行截至2022年12月31日金融负债按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到期日分析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向中央银行借款			215.00	42,406.83
同业存放款项			10,248.42	79,230.40
拆入资金			74,301.76	203,459.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9,721.98	
吸收存款		457,732.56	294,370.59	935,896.71
应付债券			98,000.00	497,000.00
租赁负债				617.53
其他负债		10,803.18	2.97	13.00
负债总额		468,535.74	526,860.72	1,758,624.20

(续上表)

项 目	1-5 年	5 年以上	无限期	合 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42,621.83
同业存放款项				89,478.82
拆入资金	31,237.50			308,998.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9,721.98
吸收存款	2,737,509.55			4,425,509.41
应付债券				595,000.00
租赁负债	975.70			1,593.23
其他负债	1,000.89	6.00		11,826.04
负债总额	2,770,723.64	6.00		5,524,750.30

(四) 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影响本行业务的市场风险主要类别有利率风险与汇率风险。

1. 利率风险管理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1) 本行利率缺口分析列示如下：

1) 本行截至2023年12月31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分析



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3 个月以内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 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16,706.20				628.09	417,334.29
存放同业款项	96,929.47				45.30	96,974.77
拆出资金	49,968.77	12,040.59			1,929.40	63,938.76
发放贷款和垫款	928,587.29	1,837,969.57	607,454.36	197,473.67	66,080.45	3,637,565.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162.83		338,045.26	393,208.09
债权投资		2,200.03	101,545.93	2,000.00	2,072.51	107,818.47
其他债权投资	81,900.43	216,100.90	533,372.94	172,925.10	18,429.27	1,022,728.64
其他资产				101.04	13,329.02	13,430.06
资产总额	1,574,092.16	2,068,311.09	1,297,536.06	372,499.81	440,559.30	5,752,998.42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4,500.00	15,400.00			10.99	19,910.99
同业存款款项		50,500.00			723.09	51,223.09
拆入资金	62,000.00	179,800.00	30,000.00		1,743.54	273,543.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1,590.00				21.71	91,611.71
吸收存款	769,930.08	328,639.73	3,135,632.47		106,102.36	4,340,304.64
应付债券	49,318.39	550,436.72			7,218.00	606,973.11
租赁负债	605.60	1,441.47	190.15			2,237.22
其他负债					9,745.98	9,745.98
负债总额	977,944.07	1,126,217.92	3,165,822.62		125,565.67	5,395,550.28
利率风险缺口	596,148.09	942,093.17	-1,868,286.56	372,499.81	314,993.63	357,448.14

2) 本行截至2022年12月31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分析

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3 个月以内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 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09,015.66				1,126.17	410,141.83
存放同业款项	141,839.60				65.40	141,905.00



拆出资金	126,679.90				1,902.24	128,582.1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9,406.22				9.77	79,415.99
发放贷款和垫款	886,014.89	1,874,095.46	474,276.75	32,052.70	21,464.73	3,287,904.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000.00	26,000.00			431,765.49	481,765.49
债权投资	5,761.85	76,585.03	98,960.90	7,197.31	2,959.28	191,464.37
其他债权投资	23,899.99	171,315.70	365,179.11	312,445.71	20,015.47	892,855.98
其他资产				101.00	13,690.24	13,791.24
资产总额	1,696,618.11	2,147,996.19	938,416.76	351,796.72	492,998.79	5,627,826.57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5.50	41,900.00			25.09	41,930.59
同业存款款项	10,000.00	77,000.00			1,060.38	88,060.38
拆入资金	72,000.00	201,000.00	30,000.00		2,000.14	305,000.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9,710.00				11.98	49,721.98
吸收存款	720,022.74	854,075.02	2,491,902.04		115,181.50	4,181,181.30
应付债券	95,891.25	481,872.94			8,475.25	586,239.44
租赁负债		577.06	953.20			1,530.26
其他负债					11,826.04	11,826.04
负债总额	947,629.49	1,656,425.02	2,522,855.24		138,580.38	5,265,490.13
利率风险缺口	748,988.62	491,571.17	-1,584,438.48	351,796.72	354,418.41	362,336.44

2. 汇率风险管理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行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资产和负债均以人民币为主，外币以美元和欧元为主。本行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布列示如下：

(1) 本行截至2023年12月31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美元 折人民币	欧元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合 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54			3.54
存放同业款项	2,808.00		0.01	2,808.01
拆出资金	12,067.77			12,067.77



资产总额	14,879.31		0.01	14,879.32
负债：				
吸收存款	67.88			67.88
负债总额	67.88			67.88
资产负债净头寸	14,811.43		0.01	14,811.44

(2) 本行截至2022年12月31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美元 折人民币	欧元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合 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1.59			21.59
存放同业款项	2,533.58		0.01	2,533.59
拆出资金	11,839.82			11,839.82
资产总额	14,394.99		0.01	14,395.00
负债：				
吸收存款	484.12			484.12
负债总额	484.12			484.12
资产负债净头寸	13,910.87		0.01	13,910.88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本节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一）以公开市场价格或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
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这一层次包括上市的权益证券和债权
工具。

第二层次：直接（价格）或间接（从价格推导）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
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这一层次包括大部分场外交易债券，收益率曲线或对手方信用风险
的输入值参数的主要来源是中国债券信息网。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这一层次包括具有
重大非可观察组成部分的债权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期末公允价值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合 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9,310.38		119,310.38
其他债权投资		1,022,728.65		1,022,728.65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1,022,728.65		1,022,728.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17.14	392,090.95		393,208.09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392,090.95		392,090.95
权益工具投资	1,117.14			1,117.14
合 计	1,117.14	1,534,129.98		1,535,247.12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交易性金融资产中得权益工具投资得公允价值按照报告日活跃市场报价计量。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其他债权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中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中国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在形成估值的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四)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报告期内，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各层次之间没有发生转换。

(五) 本期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报告期内，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基数并未发生变更。

(六)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资产负债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应付债券。

下表列示了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债权投资、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



及相应的公允价值。

除该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在资产负债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近似于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023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债权投资[注1]	107,818.47	108,505.85
应付债券[注2]	606,973.11	607,038.95

[注1] 债权投资主要包括债券投资、信托，其公允价值以市场价或经纪人/交易商的报价为基础。如果无法获得相关信息，则参考估值服务商提供的价格或采用现金流折现模型进行估值。估值参数包括市场利率、预期违约率、提前还款率及市场流动性等。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主要基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信托计划投资其估计的公允价值为预计未来收到的现金流的现值

[注2] 应付债券的公允价值基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计算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湖南	32,288.00	18.00%	工程机械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湖南	50,320.00	15.00%	医药
湖南三一智能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湖南	3,000.00	12.00%	电子通讯
湖南同发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湖南	33,900.00	9.80%	房地产开发
湖南安培电力带电作业有限公司	中国湖南	20,000.00	9.80%	房地产开发
湖南省中欣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湖南	20,700.00	9.80%	带电作业
湖南安鑫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湖南	20,000.00	8.30%	物流服务
长沙澄海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湖南	8,000.00	7.00%	批发零售
湖南省八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湖南	5,980.00	5.20%	建筑工程



长沙嘉斯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湖南	3,000.00	5.10%	新能源
---------------	------	----------	-------	-----

2. 本行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本行的其他关联方包括：

(1) 受同一股东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且发生交易的企业

(2) 本行及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股东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能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控制及对最大股东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主要关联交易

(1) 利息收入发生额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持有本行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	贷款利息收入	32,657,606.92	26,152,876.83
其他关联方	贷款利息收入	50,603,029.46	35,822,733.36

(2) 利息支出发生额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持有本行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	存款利息支出	78,388,382.75	84,428,841.00
其他关联方	存款利息支出	400,743,715.32	358,706,154.77

2. 关联交易未结算项目金额

(1) 发放贷款和垫款余额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持有本行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	497,500,000.00	565,800,000.00
其他关联方	874,702,354.14	636,306,306.46

(2) 吸收存款余额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持有本行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	1,427,519,105.15	1,475,884,076.32
其他关联方	10,291,608,357.66	9,341,505,607.21



(3) 预付款余额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关联方	806,883,102.70	605,000,000.00

(4) 开出承兑汇票余额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关联方	700,600.00	

十一、承诺事项和或有事项

(一) 信贷承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贷款承诺	433,176,486.00	1,496,169,753.96
其中：可随时无条件撤销的贷款承诺	433,176,486.00	1,496,169,753.96
不可无条件撤销的贷款承诺		
开出保函		899,658.00
银行承兑汇票	88,700,600.00	724,799,945.96
合 计	521,877,086.00	2,221,869,357.92

2. 表外信用风险加权金额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表外信用风险加权金额[注]	37,281,401,230.97	33,453,387,194.21

[注]系依据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2年第1号)的有关标准计算

(二) 资本支出承诺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已签订有关购置合同、尚未付款的金额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购置固定资产	113,120,240.83	
合 计	113,120,240.83	

(三)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本行作为被告被起诉尚未判决的重大诉讼案件。

(四)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无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情况。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经本行 2024 年 4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的《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提取盈余公积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含上年未分配利润结转）87,719.20 万元，以 2023 年末实收资本 300,000.0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3 元人民币（含税），拟分配现金股利 9000 万元（含税）。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经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待报股东大会批准。

(二)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报告日，本行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 分部信息

本行目前将整个银行的业务作为一个经营分部来管理，且无地理分部，因此本行管理层无呈报分部信息。

(二) 委托贷款及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委托存款	242,000,000.00	149,000,000.00
委托贷款	242,000,000.00	149,000,000.00

(三) 担保物

本行在正回购(卖出回购)、吸收存款、向央行借款交易中，作为负债、或有负债担保物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债券	5,566,064,270.29	2,993,625,126.84
合 计	5,566,064,270.29	2,993,625,126.84



十四、其他补充资料（本节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行按照原银保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计算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如下（数据取自本行1104报表）：

明 细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核心资本净额	460,183.34	424,229.14
一级资本净额	460,183.34	424,229.14
资本净额	494,070.02	459,606.34
风险加权资产	4,070,418.46	3,814,876.4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31%	11.12%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31%	11.12%
资本充足率	12.14%	12.05%





三湘银行手机银行APP，随身必备，扫码即享

24小时客服服务热线：0731-96500

总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湘江新区滨江金融中心楷林国际D座